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干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伏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聪慧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未来发展与展望”中“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29,481,71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	指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靖西电化	指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市污水处理	指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靖西立劲	指	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鹤岭污水处理	指	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机电公司	指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公司	指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湘进电化	指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中兴热电	指	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
湖南裕能	指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力合厚浦	指	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湘潭市国资委	指	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振湘国投	指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	指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EMD	指	电解二氧化锰
通达水务	指	湘潭通达水务有限公司
楠木冲锰业	指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兴银基金	指	湖南兴湘隆银高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湘潭电化	股票代码	00212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湘潭电化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ANGTAN ELECTROCHEMICAL SCIENTIFIC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干江		
注册地址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120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湘潭市滴水埠		
办公地址	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莲城大道 5 号五矿尊城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1201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emd.com		
电子信箱	zqb@chinaem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娟	沈圆圆
联系地址	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莲城大道 5 号五矿尊城	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莲城大道 5 号五矿尊城
电话	0731-55544161	0731-55544048
传真	0731-55544101	0731-55544101
电子信箱	zqb@chinaemd.com	zqb@chinaem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30300722573708K（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剑、刘彩林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蔺玉、龚春霞	2020 年 5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1,871,534,201.90	1,234,166,679.74	51.64%	1,210,041,33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7,759,714.49	25,298,533.49	839.82%	67,991,66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2,700,854.40	20,573,380.89	836.65%	70,451,85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2,215,039.99	15,069,589.57	644.65%	75,189,682.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04	850.00%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04	850.00%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5%	1.62%	11.03%	5.80%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元）	4,482,952,930.87	3,664,771,925.72	22.33%	3,569,922,31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4,632,130.55	1,769,679,891.31	12.71%	1,198,740,847.27

(元)				
-----	--	--	--	--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2,441,558.04	543,254,505.48	377,143,520.34	608,694,61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80,292.79	31,022,833.09	55,521,799.03	132,034,78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10,807.28	29,735,289.62	54,878,487.70	89,476,26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8,023.38	16,737,114.36	-273,662.14	80,623,564.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913,431.33	-1,596,455.31	-5,170,235.49	长期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	4,141,940.59	6,444,552.75	3,657,248.22	政府补助

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70,477.34	631,036.7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777.97	262,788.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49,335.09	-171,543.85	-317,928.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019.56	33,818.64		个税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224,017.01	818,384.98	-189,043.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149,627.44	100.15	1,449,358.74	
合计	45,058,860.09	4,725,152.60	-2,460,194.4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电解二氧化锰行业

2021年，下游一次电池企业生产需求旺盛，且随着下游锰酸锂电池在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等使用领域需求增长，电解二氧化锰行业整体呈现供不应求的局面，推动电解二氧化锰市场价格上涨；同时，大宗商品和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能源紧张，整个行业都面临生产成本逐渐上升的巨大压力。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靖西电化年产1万吨高性能锰酸锂型电解二氧化锰项目完工投产，公司电解二氧化锰年产能达12.2万吨。公司是电解二氧化锰行业发展历史最悠久的企业，产品的主要技术指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具有规格齐全、性能优异的优势，在国内外电池行业享有较高声誉，与全球各大电池厂商一直保持良好交流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锰酸锂行业

根据伊维经济研究院（EV Tank）调研统计，2016-2021年中国锰酸锂出货量逐年上升，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30%，2021年出货量达11.1万吨。根据高工锂电电网统计，2021年我国电动两轮车领域锰酸锂电池市场占比从2020年45%提升至56%，增长明显。下游小动力终端方面需求向好，部分电动工具电池厂商打入国际大厂供应链体系，潜在市场总量提升，同时两轮电动车市场对铅酸电池的替代和渗透，叠加三元掺锰需求增长及其它新型锂电池发展，锰酸锂电池需求上行带动材料端需求增长。同时，上游锂资源供给紧张、价格持续大幅上涨，掣肘企业产能释放。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靖西立劲年产2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其中第一条年产1万吨生产线已完工投产，受原材料碳酸锂价格暴涨的影响，公司适当放缓了锰酸锂的产销速度，并与下游客户协同，进行前驱体的研发创新，以不断提高产品循环性能。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两个方面：电池材料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

（一）电池材料业务

1、主要产品及用途

（1）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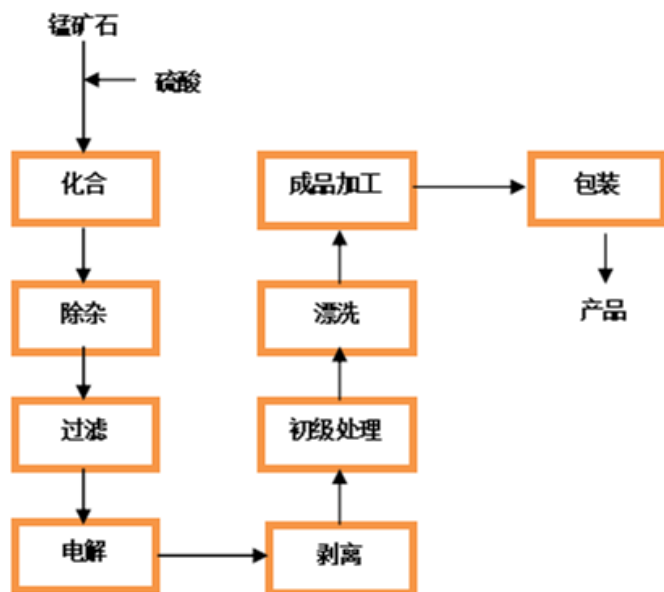
电池材料业务包括P型EMD、碱锰型EMD、高性能型EMD、一次锂锰型EMD、锰酸锂正极材料、高纯硫酸锰、高纯硫酸镍和锰酸锂。

（2）主要产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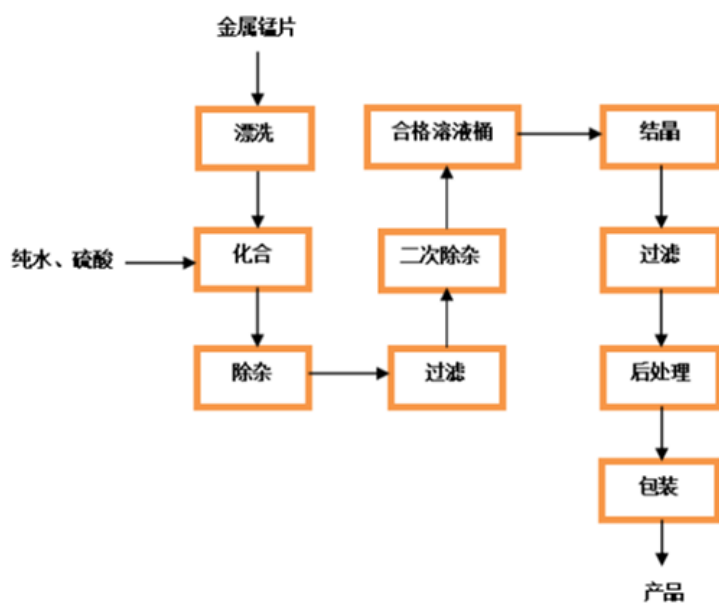
P型EMD、碱锰型EMD、高性能型EMD、一次锂锰型EMD主要应用于一次电池的生产，锰酸锂正极材料、高纯硫酸锰、高纯硫酸镍和锰酸锂主要应用于二次电池领域。

2、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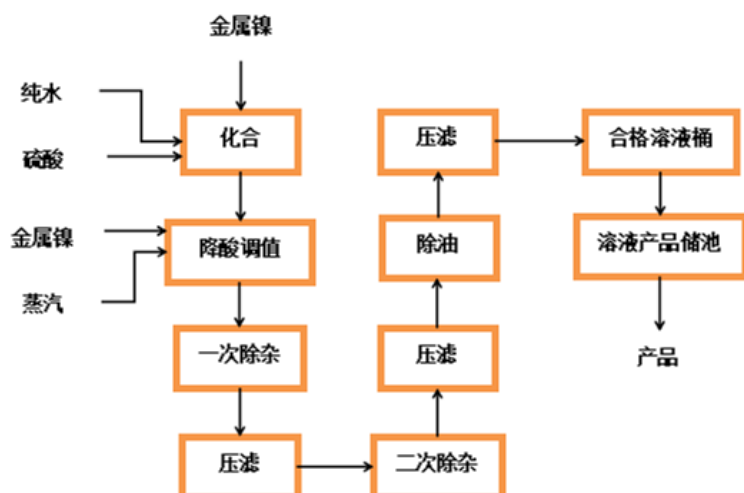
（1）EMD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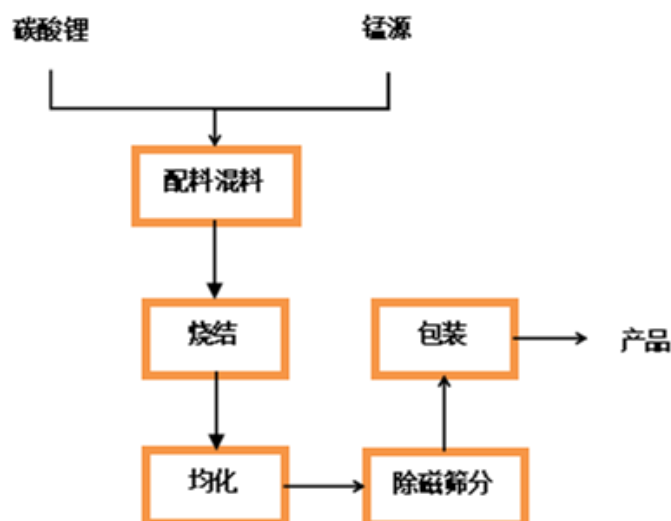
(2) 高纯硫酸锰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3) 高纯硫酸镍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4) 锰酸锂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3、主要产品上下游产业链

(1) 公司EMD产品上游为锰矿开采、加工企业，下游为一次电池企业和锰酸锂等生产企业。

(2) 公司高纯硫酸锰、高纯硫酸镍产品上游行业分别为金属锰片加工企业、镍豆镍粉国际贸易商，下游为三元材料前驱体生产企业。

(3) 公司锰酸锂产品上游行业为锰系材料加工企业，下游为锰酸锂电池生产企业。

4、经营模式

公司电池材料业务均采用“研发-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物资采购调度中心负责大宗原材料及煤炭等能源采购。物资采购调度中心根据公司产品对原材料及能源的要求，大宗材料主要采取招标方式采购。公司参考市场行情及与供应商的合作情况，每年对供应商资质进行评审和更新，并通常选择产品品质较高且与公司建立长期战略合作的供应商最终进行合作。

(2) 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生产采取流程性连续生产的模式。公司目前拥有湘潭和靖西两大生产基地，拥有多条专业生产线。公司的生产计划和生产调度由生产部统一管理。

(3)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采用“工厂→工厂”的直接销售模式，由公司营销部负责销售业务。

公司拥有开拓能力和营销能力较强的营销团队，构建了完善的营销网络，与全球各大电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4) 产品定价模式

公司产品采取市场化为基础的定价策略，产品定价综合考虑市场上同类产品价格、客户对产品质量的不同要求、需求量大小、公司产品成本、客户信用等级和回款周期等因素。

(二) 污水处理业务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采用“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的经营模式，具有刚性特征，不易受宏观经济影响，具有相对稳定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量。公司污水处理业务通过对城市污水的集中处理，实现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保护区域内水质及生态环境，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公司现有污水日处理设计能力为26万立方米（不包括受托运营的九华污水处理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硫酸	招标采购和网采相结合	9.95%	否	488.74	810.77
主材氧化锰粉	招标采购和网采相结合	1.67%	否	496.57	527.06
主材氧化锰矿石	招标采购和网采相结合	4.11%	否	414.72	404.28
辅材氧化锰矿石	招标采购和网采相结合	1.10%	否	155.93	164.07
进口氧化锰	招标采购	7.46%	否	1,115.09	1,328.85
碳酸锰	招标采购和网采相结合	6.65%	否	312.41	315.11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原材料硫酸采购价格同比增长185.20%，主要系上期受疫情影响，供应商大量囤积货物，大幅降价出售，本期金属锰、新能源电池材料、化肥等行业硫酸用量大幅增加，市场需求大于产量，导致硫酸价格大幅上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 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主要能源类型	上半年		下半年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白煤（吨）	19,241,228.24	27,746.64	34,415,873.78	33,430.36
烟煤（吨）	22,130,492.88	28,391.33	29,024,849.44	23,169.288
柴煤（吨）	23,466,893.04	51,192.26	35,035,512.75	59,390.325
外购电（KWh）	72,010,010.78	155,437,831.4	95,960,703.58	156,849,526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电解二氧化锰	成熟期	27	一种电解二氧化锰车间酸雾处理系统、一种阴极夹具、一种高温电解冷凝水回收系统、一种应用于雷蒙机磨粉系统的粉尘吸附系统、一种干燥电解二氧化锰的系统、一种辊道窑专用匣钵、一种电解二氧化锰尾粉筛装置、一种有机溶剂浮选含锰矿渣所得矿粉的重生及利用系统、一种锰矿浸取用化合桶、一种脱除微尘筛分装置、一种粉体材料包装袋、一种振动筛分系统、一种敞口立袋皮带输送装置、一种粉体材料多向输送装置、一种掺改性杂电解二氧化锰的制备方法和应用、一种降低硫酸锰中钙、镁、钾、钠离子含量的方法、钛白废酸在锰行业的回收利用方法、一种电解二氧化锰制备过程中的新型中和剂、圆形震动筛、楼面设计及具有该楼面结构的电解车间、雷蒙机系统、二氧化锰电解设备等。	公司拥有楠木冲锰矿和爱屯锰矿，锰矿石储备较充足，产品原材料来源稳定；具有先进的生产技术、成熟稳定的生产工艺；建设有实验室以及中试线，有完善的配套实验设施，建有锰系电池材料研究院，为研发工作提供有力的设施支持；拥有一支强大的研发团队，研发人员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可自主研发新产品，依托现有的中试线条件，不断开发高质量产品。
高纯硫酸锰	成熟期	5	无	
高纯硫酸镍	成熟期	8	无	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

锰酸锂	成熟期、发展期	8	无	靖西立劲设备先进，自动化程度高；具有先进的生产工艺；拥有一支专业的技术团队。
-----	---------	---	---	--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电解二氧化锰	12.2 万吨/年	94.10%	无	
高纯硫酸锰	1 万吨/年	18.29%	无	
高纯硫酸镍	1 万吨/年	151.62%	无	
锰酸锂	2 万吨/年	10.70%	1 万吨/年	靖西立劲年产 2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第一条年产 1 万吨的自动化生产线已于报告期内投入运行。将根据生产线运行以及市场情况适时进行另外一条年产 1 万吨生产线的设备安装。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湘潭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改建、10000吨高纯硫酸镍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靖西立劲取得百色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有效期	持有人	续期条件是否满足
1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2020年10月9日至2023年10月8月	靖西电化	
2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2018年1月至2021年1月	湘潭电化	是，正在申请中，受疫情影响暂未完成。
3	电力业务许可证	2007年2月28日至2027年2月27日	湘潭电化	
4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	根据采购需求不定期备案	湘潭电化	
5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	根据采购需求不定期备案	靖西电化	

	证明			
6	采矿许可证	2018年10月22日至2023年8月31日	楠木冲锰业	
7	矿产资源勘察许可证	2021年9月1日至2026年9月1日	靖西电化	
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2021年8月19日登记	湘潭电化	
9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2015年7月17日核发	湘潭电化	
10	排污许可证	2020年7月24日至2023年7月23日	湘潭电化	
11	排污许可证	2020年7月9日至2023年7月8日	靖西电化	
12	排污许可证	2021年9月30日至2026年9月29日	靖西立劲	
13	排污许可证	2019年8月28日至2022年8月27日	污水处理公司	是
14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2014年1月1日至2043年12月31日	污水处理公司	
15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2016年7月18日至2046年7月17日	鹤岭污水处理	
16	污泥处置特许经营权	2019年4月1日至2049年3月31日	鹤岭污水处理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从事化纤行业

是 否

从事塑料、橡胶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规模效应优势：公司拥有湖南湘潭和广西靖西两大生产基地，电解二氧化锰年产能12.2万吨，产品类型齐全，且不同产品型号可灵活转换，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产品结构，以满足客户的各种需求。在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下，较好地发挥了规模效应，市场占有率稳步提高。

2、持续创新优势：公司和全资子公司靖西电化、机电公司均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是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认定的“湖南省锰系储能材料工程技术中心”、“湖南省先进电池材料及电池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单位”。公司具有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不断进行产品创新，丰富产品类型，不断改进和提升产品性能，产品技术指标达到行业领先，产品质量稳定且上乘，

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持续推出的高性能系列产品已得到客户的一致好评和规模应用，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高。

3、产业链优势：作为锰系电池材料生产企业，公司非常重视产业链的延伸，一方面正在湖南、广西等地积极寻求低成本、安全性高且优质的锰矿资源，已取得一个采矿权和一个探矿权；另一方面与下游客户合作布局锰酸锂产业，形成上下游产业链，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开展上下游技术研发，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控股子公司靖西立劲的锰酸锂产品已形成销售。

4、核心团队优势：公司一直注重人才培养，打造了管理、技术、营销三支劲旅，有干劲，有激情，面对各种风险挑战，能够快速反应，积极采取应对措施，防范化解各类风险。

5、特许经营优势：公司污水处理业务采用“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的经营模式，取得了湘潭市政府授予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现金流较好，盈利比较稳定。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1年，我国经济保持稳定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迈出新步伐，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但同时，全球疫情仍在持续，世界经济复苏动力不足，大宗商品和原材料价格高位波动，能源紧张，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公司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围绕发展战略，按照年初制定的“提效益、强创新、克难关、优布局，奋力实现湘潭电化可持续快速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思路统筹部署，积极应变，生产经营稳健运行，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稳步回升，经营业绩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7,153.42万元，同比上升51.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775.97万元，同比上升839.82%。业绩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有：报告期内，电解二氧化锰行业整体呈现供不应求的局面，推动产品市场价格上涨；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高纯硫酸镍、矿石销售等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加；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

1、电池材料产业布局不断优化，盈利能力增强

2021年，公司电池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8,103.24万元，同比增长30.96%，全年生产电解二氧化锰11.48万吨，同比增长8%，产量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靖西电化新增的1万吨产能释放，销售电解二氧化锰10.62万吨（不含靖西立劲内部使用的0.25万吨），与上年基本持平；新增锰酸锂业务，生产锰酸锂0.21万吨，销售锰酸锂0.13万吨；鉴于高纯硫酸锰的原材料电解金属锰价格大幅上涨，公司适时减少了高纯硫酸锰的生产和销售，生产、销售高纯硫酸锰0.18万吨；新增高纯硫酸镍业务，生产、销售高纯硫酸镍0.14万金属吨（不含代加工的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密切关注市场情况变化，成立市场决策委员会，精准研判市场，以市场为导向，积极采取各项应对措施，精准调度湘潭和靖西两大生产基地，确保资源合理配置，实现最优经营效果。同时狠抓项目建设，推进高性能锰酸锂专用型EMD项目、锰酸锂项目、高纯硫酸镍项目达产达效，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目前正在推进工程验收及竣工结算相关工作。

2021年初，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靖西立劲布局锰酸锂产业，公司出资11,020万元，出资比例73.47%。2021年6月中旬，靖西立劲年产2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主体工程基本完工，第一条年产1万吨自动化生产线投入运行，产品已在报告期内形成批量销售，并通过知名客户的第一轮认证，市场信息反馈良好。靖西立劲于报告期内取得ISO9001:2015质量体系认证证书，为其拓展市场、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鉴于原材料碳酸锂价格大幅上涨，公司适当放缓了锰酸锂产销速度，并与下游客户协同，进行前驱体的研发创新，以不断提高产品循环性能。另外一条年产1万吨生产线暂未进行设备安装，将视市场需求、原材料价格等情况而适时推进。

2、污水处理业务平稳运行，污水处理规模增大

报告期内，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稳定运营，市污水处理、鹤岭污水处理和九华污水处理厂三厂累计完成污水处理量8947.1万吨，较上年同期增加363.09万吨，出水水质指标均达到《国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鹤岭污泥处置中心共接纳处置全市范围内污泥5.17万吨，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市污水处理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989.78万元，同比增长10.66%；实现净利润3,938.07万元，同比下降13.21%，主要系报告期内九华污水处理厂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污水处理业务原材料价格和电费单价上涨导致生产成本同比增加。

2021年底，市污水处理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完成建设并成功通水试运行，公司污水日处理设计能力达到26万m³，主

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进一步提高。

3、强管理，提升管理效能

公司不断强化内部管理，加强对分子公司的管控，强化绩效考核，严格费用控制，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内控体系；推行数字化管理，“智慧电化”系统各板块正常运行，有效提高了工作效率，实现“业财一体化”；大力推行网采，“1688网采智慧电化”项目荣获阿里云“数字化转型创新奖”，并被湖南省工信厅评为《湖南省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三化”重点项目》。

4、重人才，强化人才队伍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高等院校、高学历人才的引进力度，通过多种方式引进高学历人才，打造优良的技术、营销、管理团队；同时，公司致力于打造学习型组织，不断完善公司培训体系建设，注重培训实效，重点开展中高层干部以及后备干部管理能力培训工作，加强干部能力和充实干部队伍两手抓，促进人才储备与公司发展相匹配。

5、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2021年，根据《湘潭市人民政府关于永久关停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锰矿的通知》（湘潭函〔2021〕39号），公司认真做好了百年锰矿关停工作，确保安全、及时、有序、稳妥关停到位，按时做好矿山人员分流转岗及安置工作。关停后，公司对湘潭锰矿进行清产核资，对相关资产进行处置和核销，湘潭锰矿关停发生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共11,646.06万元。

(2) 2021年6月24日，公司与湘潭市岳塘区优化人居环境事务中心就原竹埠港地区生产厂区搬迁事项签署了《湘潭电化征收补偿款支付协议书》。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及中兴热电、湘进电化的征收补偿款总金额为40,081.19万元，余款31,081.19万元未付，协议签订后五年内向公司付清，可采取分期付款支付方式支付。本期公司根据尚未收到的协议约定的搬迁补偿款扣除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中搬迁费用和固定资产清理共计12,371.92万元，确认搬迁补偿收益18,709.27万元。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871,534,201.90	100%	1,234,166,679.74	100%	51.64%
分行业					
电池材料行业	1,281,032,423.12	68.45%	978,209,440.25	79.26%	30.96%
污水处理行业	129,311,168.56	6.91%	117,387,672.69	9.51%	10.16%
其他业务	461,190,610.22	24.64%	138,569,566.80	11.23%	232.82%
分产品					
电解二氧化锰	890,398,079.79	47.58%	773,861,696.18	62.70%	15.06%
锰酸锂正极材料	157,934,362.22	8.44%	181,186,987.59	14.68%	-12.83%
高纯硫酸锰	8,714,128.46	0.47%	23,160,756.48	1.88%	-62.38%
高纯硫酸镍	167,695,919.23	8.96%			
尖晶石型锰酸锂	56,289,933.42	3.01%			
污水处理	129,311,168.56	6.91%	117,387,672.69	9.51%	10.16%
其他业务	461,190,610.22	24.64%	138,569,566.80	11.23%	232.82%
分地区					

湖南	1,183,513,900.13	63.24%	651,824,535.19	52.81%	81.57%
广西	688,020,301.77	36.76%	582,342,144.55	47.19%	18.1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871,534,201.90	100.00%	1,234,166,679.74	100.0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池材料行业	1,281,032,423.12	1,092,167,635.35	14.74%	30.96%	34.67%	-2.35%
污水处理行业	129,311,168.56	58,107,000.76	55.06%	10.16%	18.50%	-3.16%
其他业务	461,190,610.22	352,718,975.81	23.52%	232.82%	188.05%	11.89%
分产品						
电解二氧化锰	890,398,079.79	748,946,548.60	15.89%	15.06%	17.47%	-1.73%
锰酸锂正极材料	157,934,362.22	124,391,622.07	21.24%	-12.83%	-17.12%	4.08%
污水处理	129,311,168.56	58,107,000.76	55.06%	10.16%	18.50%	-3.16%
其他业务	461,190,610.22	352,718,975.81	23.52%	232.82%	188.05%	11.89%
分地区						
湖南	1,183,513,900.13	934,391,118.22	21.05%	81.57%	90.72%	-3.79%
广西	688,020,301.77	568,602,493.70	17.36%	18.15%	15.44%	1.9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上半年平均售价	产品下半年平均售价	同比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电解二氧化锰	95,232.320	91,105.642	890,398,079.79	9,275.82	10,262.67	7.90%	2021 年产品销售均价同比增长 7.90%，主要系本期市场供需关系推动以及原材料价格上

							涨，产品售价也随着上涨。
锰酸锂正极材料	19,534.264	15,058.66	157,934,362.22	8,862.21	12,033.58	26.70%	2021 年产品销售均价同比增长 26.70%，主要系本期市场供需关系推动以及原材料价格上涨，产品售价也随着上涨。
污水处理	89,471,000.00	89,471,000.00	129,311,168.56	1.45	1.45		

海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 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电池材料行业	销售量	吨	110,642.16	112,580.37	-1.72%
	生产量	吨	120,120.07	111,538.82	7.69%
	库存量	吨	16,953.88	10,428.42	62.5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尖晶石型锰酸锂产品生产过程中需使用锰酸锂正极材料成品作为原材料，电解二氧化锰产品生产过程中需使用部分成品作为电解工艺中的添加剂，电池材料行业生产量、销售量与库存量之间的差异即为锰酸锂正极材料和自用产品数量。

电池材料行业库存量同比增长 62.57%，主要系本期靖西电化年产一万吨高性能锰酸锂型电解二氧化锰项目转固，产能释放。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解二氧化锰	原材料	277,072,746.66	36.99%	239,213,811.15	37.52%	-0.53%
电解二氧化锰	能源动力	218,265,784.54	29.14%	213,073,709.19	33.42%	-4.28%
电解二氧化锰	人工工资	52,060,181.48	6.95%	46,350,863.73	7.27%	-0.32%
电解二氧化锰	折旧	58,437,059.84	7.80%	54,097,259.80	8.49%	-0.69%
电解二氧化锰	其他制造费用	127,696,809.78	17.05%	84,827,818.69	13.31%	3.74%
电解二氧化锰	运费和仓储费	15,413,966.31	2.06%			2.06%
电解二氧化锰	合计	748,946,548.60	100.00%	637,563,462.56	100.00%	0.00%
锰酸锂正极材料	原材料	46,395,150.99	37.30%	57,438,701.73	38.27%	-0.97%
锰酸锂正极材料	能源动力	35,450,453.98	28.50%	48,861,548.38	32.55%	-4.05%
锰酸锂正极材料	人工工资	8,451,620.63	6.79%	11,277,385.00	7.51%	-0.72%
锰酸锂正极材料	折旧	10,222,878.24	8.22%	12,965,731.86	8.64%	-0.42%
锰酸锂正极材料	其他制造费用	21,335,778.51	17.15%	19,550,828.18	13.03%	4.12%
锰酸锂正极材料	运费	2,535,739.72	2.04%			2.04%
锰酸锂正极材料	合计	124,391,622.07	100.00%	150,094,195.15	100.00%	0.00%
高纯硫酸锰	原材料	6,290,912.13	84.22%	18,427,578.99	79.03%	5.19%
高纯硫酸锰	能源动力	72,627.77	0.97%	186,079.83	0.80%	0.17%
高纯硫酸锰	人工工资	202,894.54	2.72%	1,308,775.27	5.61%	-2.89%
高纯硫酸锰	折旧	195,453.17	2.62%	1,769,613.37	7.59%	-4.97%
高纯硫酸锰	其他制造费用	245,361.92	3.28%	1,625,917.05	6.97%	-3.69%
高纯硫酸锰	运费	462,641.83	6.19%			6.19%
高纯硫酸锰	合计	7,469,891.36	100.00%	23,317,964.50	100.00%	0.00%
高纯硫酸镍	原材料	153,421,153.58	92.55%			92.55%
高纯硫酸镍	能源动力	4,339,568.23	2.62%			2.62%
高纯硫酸镍	人工工资	2,565,208.44	1.55%			1.55%
高纯硫酸镍	折旧	1,462,413.39	0.88%			0.88%
高纯硫酸镍	其他制造费用	2,470,153.39	1.49%			1.49%
高纯硫酸镍	运费	1,520,871.15	0.92%			0.92%
高纯硫酸镍	合计	165,779,368.18	100.00%			100.00%
污水处理	原材料	6,181,282.07	10.64%	6,252,136.95	12.75%	-2.11%
污水处理	能源动力	12,528,677.10	21.56%	10,611,475.08	21.64%	-0.08%
污水处理	人工工资	7,915,930.24	13.62%	5,786,530.01	11.80%	1.82%
污水处理	折旧	20,715,884.40	35.65%	20,980,370.78	42.79%	-7.14%
污水处理	其他制造费用	10,765,226.95	18.53%	5,406,129.74	11.02%	7.51%

污水处理	合计	58,107,000.76	100.00%	49,036,642.56	100.00%	0.00%
尖晶石型锰酸锂	原材料	41,500,217.64	91.05%			91.05%
尖晶石型锰酸锂	能源动力	1,647,550.52	3.61%			3.61%
尖晶石型锰酸锂	人工工资	902,767.41	1.98%			1.98%
尖晶石型锰酸锂	折旧	681,589.39	1.50%			1.50%
尖晶石型锰酸锂	其他制造费用	406,245.33	0.89%			0.89%
尖晶石型锰酸锂	运费	441,834.86	0.97%			0.97%
尖晶石型锰酸锂	合计	45,580,205.14	100.00%			100.00%

说明

2021年电解二氧化锰运费和仓储费占营业成本比重同比增长2.06%，主要系上年同期产品的运费仓储费计入销售费用运费和仓储费中核算。

2021年锰酸锂正极材料运费仓储费占营业成本比重同比增长2.04%，主要系上年同期运费计入销售费用运费中核算。

2021年高纯硫酸锰运费仓储费占营业成本比重同比增长6.19%，主要系上年同期运费计入销售费用运费中核算。

2021年高纯硫酸镍产品和尖晶石型锰酸锂产品均为本年新增的产品，暂无上年同口径可比数据。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本期公司与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新能”）、靖西立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靖西立盛”）、靖西立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共同投资（以下简称“靖西立鹏”）设立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靖西立劲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万元，公司以货币出资11,020万元，占比73.47%；中天新能出资2,600万元，占比17.33%（其中以货币出资500万元，以经评估的“尖晶石型锰酸锂”专有技术出资2,100万元）；靖西立盛以货币出资810万元，占比5.40%；靖西立鹏以货币出资570万元，占比3.80%。靖西立劲公司于2021年1月5日注册登记，本期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本期公司以增资的形式取得非同一控制下企业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51%股权，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本期控股子公司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的另一方股东香港先进化工有限公司申请对湘进电化进行强制清算，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香港先进公司对湘进电化公司的强制清算申请，并于2021年12月14日成立清算组。本期末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期控股子公司靖西立劲第一条年产1万吨锰酸锂生产线建成投产，公司新增尖晶石型锰酸锂产品。

2、本期公司1万吨高纯硫酸镍项目建成投产，公司新增高纯硫酸镍产品。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10,780,132.6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3.3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17%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A	227,708,065.91	12.17%
2	B	170,312,789.07	9.10%
3	C	167,695,919.23	8.96%
4	D	122,865,644.52	6.56%
5	E	122,197,713.90	6.53%
合计	--	810,780,132.63	43.3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91,566,504.9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7.5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A	160,757,857.00	15.42%
2	B	72,673,247.45	6.97%
3	C	64,986,010.08	6.23%
4	D	50,532,867.35	4.85%
5	E	42,616,523.06	4.09%
合计	--	391,566,504.93	37.5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041,925.48	42,299,698.61	-73.90%	主要系本期产品销售运费、仓储费转入营业成本中核算。
管理费用	90,590,403.01	83,451,582.10	8.55%	
财务费用	71,930,752.53	81,795,750.05	-12.06%	
研发费用	32,391,222.88	17,542,202.62	84.65%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原材料同比增加。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一种电解二氧化锰产品新型制备工艺	研发新型制备工艺。	已完成	降低电解二氧化锰成品后处理成本；提高产品性能。	降低生产成本，优化产品性价比，提高公司竞争力。
电解分厂精滤液与添加剂精准配置系统研发	实现精滤液与添加剂的精准配比控制。	已完成	通过精滤液与添加剂的精准配比控制，稳定控制添加剂浓度，提升产品质量，同时实现自动配置精滤液，在以后的生产线扩建实现看泵岗无人值守。	降低成本，提升产品质量，增强公司竞争力。
锰酸锂用四氧化三锰中试实验研究	研发出具有成本优势的高质量四氧化三锰产品。	未完成	成功研发锰酸锂用四氧化三锰产品并形成规模化生产。	加强公司技术储备，多样化公司产品，布局新能源材料产业，增强公司竞争力。
锰酸锂正极材料中试及产业化研究	建立中试线和布置检测设备，着力开发中高端性能锰酸锂正极材料。	未完成	锰酸锂正极材料生产规模化、产业化。	加强公司技术储备，多样化公司产品，布局新能源材料产业，增强公司竞争力。
三元前驱体用高纯硫酸镍的研发	通过解决快速降低硫酸镍溶液中余酸浓度将溶液 PH 值调至合适程度后，去除 Fe、Cu、Zn、Cr、Pb 及其他金属离子等微量杂质，保证硫酸镍溶液产品质量达到客户的要求。	已完成	开发用镍豆或镍粉制备硫酸镍溶液产品工艺，扩展新能源材料的产业链。	加强公司技术储备，多样化公司产品，布局新能源材料产业，增强公司竞争力。
高纯硫酸镍制备新工艺研发项目	在小试的基础上验证工业生产的工艺控制条件，及部分工艺设备的选型，溶液质量和能耗的控制等。	未完成	增加硫酸镍制备的原料来源，使用镍板电解法作为生产硫酸镍的新工艺。	加强公司技术储备，提高产品性价比，增强公司竞争力。
成品全自动包装机智能控制项目	实现了自动上袋、物料自动灌装、自动除尘、自动输送、自动热合封口、自动缝包、自动打标签、码垛机器人自动码垛及自动缠膜等功能。	未完成	克服传统包装时需要人工的缺点，提升包装效率，节省人力的同时减小人工的不确定风险。	提高了公司生产自动化程度和产品质量稳定性，降低产品生产成本，进而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锅炉给水泵能效性提升工艺的研究	研究锅炉给水泵能效性提升工艺。	未完成	研制锅炉给水泵能效性提升工艺并运用于生产	投资成本低，节电潜力大
关于使用罗茨风机代替辅材氧化锰除铁的工艺。	研究使用罗茨风机代替辅材氧化锰除铁的工艺。	已完成	研制使用罗茨风机代替辅材氧化锰除铁的工艺并运	降低成本和材料消耗

铁的工艺研究			用于生产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14	216	-0.9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0.06%	19.22%	0.8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85	65	30.77%
硕士	8	3	166.67%
大专及以下	121	148	-18.24%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30 岁以下	62	52	19.23%
30~40 岁	58	72	-19.44%
40 岁以上	94	92	2.1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68,734,860.74	48,532,587.31	41.6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67%	3.93%	-0.2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1,685,787.40	910,044,839.50	18.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9,470,747.41	894,975,249.93	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15,039.99	15,069,589.57	644.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37,922.19	15,324,482.97	96.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148,278.75	243,715,103.92	17.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110,356.56	-228,390,620.95	-1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9,135,338.28	2,414,072,063.44	-29.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7,518,067.78	2,163,311,744.15	-29.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617,270.50	250,760,319.29	-27.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68,063.81	32,225,744.95	-1.4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644.65%，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4,214,304.92	35.86%	主要系本期权益法确认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具有可持续性，但金额不确定
营业外收入	4,749,981.95	1.63%	主要系本期对外出售碳排放权收入	没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122,059,139.14	42.00%	主要系本期矿山关停资产处置损失	没有可持续性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87,092,692.67	64.37%	主要系本期确认竹埠港搬迁补偿。	没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0,692,800.13	-10.56%	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具有可持续性，但金额不确定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874,647.63	-0.64%	主要系本期计提库龄较长的原材料存货跌价准备	具有可持续性，但金额不确定
其他收益	4,159,960.15	1.43%	主要系本期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具有可持续性，但金额不确定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229,168,159.01	5.11%	185,255,004.22	5.06%	0.05%	
应收账款	434,057,079.20	9.68%	279,407,159.82	7.62%	2.06%	主要系本期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加，本期末应收货款较年初增加。
合同资产	17,228,834.07	0.38%	5,297,299.50	0.14%	0.24%	主要系机电公司工程业务质保金同比增加。
存货	572,327,550.62	12.77%	532,262,426.61	14.52%	-1.75%	
投资性房地产	14,420,129.24	0.32%	15,139,243.28	0.41%	-0.09%	
长期股权投资	299,128,003.61	6.67%	218,546,866.10	5.96%	0.71%	主要系本期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固定资产	1,757,139,646.74	39.20%	1,845,718,919.44	50.36%	-11.16%	
在建工程	370,631,476.63	8.27%	92,685,497.51	2.53%	5.74%	主要系河西污水三期扩建工程投资。
使用权资产	21,791,704.02	0.49%	23,032,108.36	0.00%	0.49%	
短期借款	877,902,757.75	19.58%	851,980,418.81	23.25%	-3.67%	
合同负债	15,000,815.97	0.33%	5,127,176.90	0.14%	0.19%	主要系本期末预收账款较年初增加。
长期借款	404,849,297.95	9.03%	388,090,720.30	10.59%	-1.56%	
租赁负债	21,880,137.26	0.49%	22,377,406.76	0.61%	-0.12%	
其他应收款	228,284,145.89	5.09%	33,124,021.13	0.90%	4.19%	主要系本期应收原竹埠港地区生产厂区征拆迁补偿款。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00,000.00	0.50%	7,200,000.00	0.20%	0.30%	主要系本期投资湖南兴湘隆银高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期待摊费用	1,638,331.49	0.04%	2,668,128.34	0.07%	-0.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677,832.24	2.40%	39,454,326.46	1.08%	1.32%	主要系本期末湘进电化待处理投资款。
应付票据	64,801,200.00	1.45%	121,891,013.26	3.33%	-1.88%	主要系本期末开具的应付票据较年初减少。
应付账款	507,225,225.29	11.31%	253,413,689.43	6.91%	4.40%	主要系本期末应付工程款较年初增加。
应交税费	17,452,503.03	0.39%	6,179,330.11	0.17%	0.22%	主要系本期末应交所得税较年初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8,401,133.78	5.76%	74,472,475.72	2.03%	3.73%	主要系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他流动负债	82,910,094.03	1.85%	564,357.41	0.02%	1.83%	主要系本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建信融通、中企云链承兑汇票。
--------	---------------	-------	------------	-------	-------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778,020.35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的保证金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用于借款提供质押、抵押担保
应收票据	1,354,000.84	
应收账款	16,976,105.68	
固定资产	6,350,072.85	
合计	57,458,199.72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64,446,084.85	314,824,211.70	79.2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靖西立劲新材	锰酸锂等新能	新设	110,200,000.00	73.47%	自有资金	新乡市中天新	-	锰酸锂	已完成出资和	--	4,701,307.64	否	2020年12月24	《关于投资设

料有限公司	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靖西立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靖西立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工商 注册 登记				日	立合资公司暨布局锰酸锂产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锰矿的地下开采；锰矿石的销售；普通货物运输。	增资	15,3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颜顺军、彭应平	-	锰矿石	已增资1,100万元	--	-535,691.16	否	2020年12月24日	《关于对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登载于巨潮

														资讯网 http:// /ww w.cni nfo.c om. cn
湖南 兴湘 隆银 高新 产业 投资 合伙 企业 (有 限合 伙)	从事 非上 市类 股权 投资 活动 及相 关咨 询服 务	新设	15,00 0,000 .00	5.00 %	自有 资金	湖南省国 企并 购重 组基 金管 理有 限公 司、 农银 国际 (湖 南) 投资 管理 有限 公 司、 湖南 兴湘 新兴 产业 投资 基金 合伙 企业 (有 限合 伙)、 长沙 市投 资控 股有 限公 司、 长沙	-	无	已出 资 1,500 万元	--	--	否	2021 年 02 月 03 日	《关 于参 与设 立产 业投 资基 金的 公 告》 (公 告编 号: 2021- 009) , 登 载于 巨潮 资讯 网 http:// /ww w.cni nfo.c om. cn

						德银 投资 合伙 企业 (有 限合 伙)								
合计	--	--	140,500,000.00	--	--	--	--	--	--	--	4,165,616.4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市污水处理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	自建	是	污水处理	236,899,504.36	253,895,104.40	其他	80.00%	--	--	/	2019年09月11日	《关于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的公告》(公

												告编号：2019-062），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靖西电化扩建年产1万吨高性能锰酸锂型电解二氧化锰项目	自建	是	新能源电池材料	62,250,356.51	98,840,146.56	其他	100.00%	--	--	/	2021年03月24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年产1万吨高性能锰酸锂型电解二氧化锰项目试运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靖西立劲年产2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自建	是	新能源电池材料	129,967,547.86	129,967,547.86	其他	70.00%	--	--	/	2020年12月24日	《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布局锰酸锂产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429,117,408.73	482,702,798.82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9年	非公开	51,891.51	20,803.49	47,114.6	19,550	19,550	37.67%	4,837.46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51,891.51	20,803.49	47,114.6	19,550	19,550	37.67%	4,837.4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79号文《关于核准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11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521,737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6.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27,999,985.30元，坐扣承销费、保荐费8,300,000.00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519,699,985.30元，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另扣除律师费、验资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1,330,000.00元（含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18,369,985.30元。此外，本次非公开发行各项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545,094.34元，与前述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518,915,079.64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2-12号”《验资报告》。</p> <p>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0,803.4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7,114.6万元，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人民币4,837.46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否	24,917.7	24,917.7	0	24,917.7	100.00%	2019年02月28日	/	不适用	否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7,182.3	7,182.3	1,253.49	2,402.47	33.45%		/	不适用	否

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8,300	40.1	0	40.1	100.00 %		/	不适用	是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	是	12,400	204.33	0	204.33	100.00 %		/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是	0	19,547.08	19,550	19,550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2,800	51,891.51	20,803.49	47,114.6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52,800	51,891.51	20,803.49	47,114.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因主要领域需求发生变化，高纯硫酸锰未来需求大幅增长的预期存在不确定性；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项目经济效益、发展前景难以达到预期目标，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已以自有资金投入 290,615,190.93 元。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61,187,925.34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61,187,925.34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455 号）。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20年7月14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20年7月使用了11,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于2020年8月使用了8,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计1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实行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湘潭电化年产2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	8,259.9	8,260	8,260	100.00%		0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0吨高纯硫酸锰项目	11,287.18	11,290	11,290	100.0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547.08	19,550	19,55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因主要领域需求发生变化，高纯硫酸锰未来需求大幅增长的预期存在不确定性；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项目经济效益、发展前景难以达到预期目标；公司于2021年7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19,561.58 万元（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熹知新能	湖南力合厚浦	2021年08月04	2,439.59	947.92	有利于公司优	3.72%	以标的股权评	否	无关联关系	是	是	2021年05月26	《关于挂牌转

源科 技合 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深圳 市力 合创 业投 资有 限公 司、共 青城 海圳 投资 管理 合伙 企业 (有 限合 伙)、 株洲 市厚 浦和 光企 业管 理咨 询合 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刘会 基	科技 有限 公司 20.4% 股权	日			化资 产配 置,聚 焦核 心业 务,进 一步 推进 公司 整体 战略 布局, 加快 公司 高质 量发 展。		估值 为定 价基 准,公 开挂 牌转 让。				日	让公 司所 持湖 南力 合厚 浦科 技有 限公 司股 权的 公告》 (公 告编 号: 2021- 037)、 《关 于挂 牌转 让公 司所 持湖 南力 合厚 浦科 技有 限公 司股 权的 进展 公告》 (公 告编 号: 2021- 063)、 《关 于挂 牌转 让公 司所 持湖 南力 合厚
---	-------------------------------	---	--	--	---	--	---	--	--	--	---	--

														浦科技 有限公 司股 权完 成工 商变 更登 记的 公告》 (公 告编 号: 2021- 080), 登载 于巨 潮资 讯网 http:// www. cninfo .com. cn
--	--	--	--	--	--	--	--	--	--	--	--	--	--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靖西湘潭 电化科技 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解二氧 化锰生产、 销售；蒸汽 的生产、销 售；机电产 品的销售。	401,200,00 0	1,201,018, 986.40	516,031,15 7.14	658,377,80 4.48	56,102,783 .19	50,117,359 .29
湘潭市污 水处理有 限责任公 司	子公司	城市污水 的集中处 理。	142,978,10 0	724,925,79 4.74	249,832,67 4.03	129,897,77 0.91	45,031,788 .95	39,380,746 .05
靖西立劲 新材料有	子公司	锰酸锂等 新能源材	150,000,00 0	260,771,75 6.06	155,798,94 8.74	56,328,831 .32	7,531,517. 87	6,398,948. 74

限公司		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磷酸铁锂、镍钴锰三元系列锂离子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567,939,870	8,725,747,660.39	2,706,499,568.94	7,026,681,362.66	1,405,947,327.86	1,174,655,158.4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公司新增锰酸锂业务,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将对公司产生积极影响。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增资	有利于公司加强锰矿资源储备,调整原材料结构,优化产品性能,提高公司可持续竞争力。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靖西电化:

报告期内,靖西电化实现营业收入65,837.78万元,同比增长8.88%;实现净利润5,011.74万元,同比增长177.66%,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其电池材料产品量价齐升。2021年,靖西电化在面对疫情以及限电限产的压力下,保障各项生产工作平稳运行,加强成本控制,保证产品质量,获得了第一批广西工业龙头企业荣誉称号;通过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对其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审核;取得了爱屯锰矿探矿权,正在积极推进爱屯锰矿下一步的勘探工作。

市污水处理:

市污水处理情况说明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主营业务分析”之“1、概述”部分。

靖西立劲:

靖西立劲情况说明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主营业务分析”之“1、概述”部分。

湖南裕能:

报告期内,湖南裕能实现营业收入702,668.14万元,同比增长636.07%;实现净利润117,465.52万元,同比增长2440.62%;销售磷酸铁锂12.04万吨,同比增长284.88%,根据高工锂电及湖南裕能招股说明书数据显示,湖南裕能2021年在国内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领域的市场占有率为25%,磷酸铁锂出货量排名第一,是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行业的重要企业。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和格局

1、电解二氧化锰行业

(1) 发展趋势

我国是世界电解二氧化锰行业的最大生产国,电解二氧化锰行业随着下游电池行业的发展趋势和格局的变化而变化。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新建电解二氧化锰属于限制类，对限制类项目，禁止新建，现有生产能力允许在一定期限内改造升级。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严格调控，将推动电解二氧化锰行业不断优化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

1) 锌锰电池经过100多年的发展，已成为消费者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电子易耗品。从存量市场来看，作为移动照明灯具、遥控器、传统电动玩具等各类小型电器的配套电源，锌锰电池具有较高的需求刚性，存量市场需求整体较为稳定。从增量市场来看，在全球范围内，以锌锰电池为主要电源的新兴小型电子产品，如电子门锁、无线鼠标、电子血压计、电子额温枪等，均呈现温和而稳健的增长态势；近年来，智能家居的发展推动了各类智能化小型家用电器的普及，为锌锰电池打开了新的市场空间；同时，物联网的快速发展带动了更多电子设备需求，尤其在远程遥控和医疗电子设备领域，锌锰电池的需求将不断增加。下游锌锰电池需求的增长也将带动正极材料电解二氧化锰的市场需求增长。

2) 随着下游锰酸锂电池在电动自行车、低速电动车、电动工具等使用领域需求增长，锰酸锂型电解二氧化锰的市场需求明显增长，并呈现出可能井喷式增长的预期。

3) 电池行业坚持自主创新和转型升级，逐步从电池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迈进，根据电池行业协会信息，按照初步规划，“十四五”期间，一次电池在全面实现无汞化的基础上，碱性化率由30%提升至50%。高性能、高性价比的无汞碱性产品是电解二氧化锰发展的必然趋势。

4) 下游电池行业集中度提高，对电解二氧化锰生产企业的规模、产品质量和性能等要求会越来越高，电解二氧化锰行业竞争加剧，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2) 竞争格局

1) 国内主要同行业企业包括南方锰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广西汇元锰业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桂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广西一洲锰业有限公司、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普瑞斯矿业（中国）有限公司、西南能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近年，除公司外，广西汇元锰业有限责任公司等竞争对手也有产能扩张，竞争非常激烈。

2) 公司是电解二氧化锰行业发展历史最悠久的企业，从母公司开始已经在行业深耕60多年，产品的主要技术指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具有规格齐全、性能优异的优势，在国内外电池行业享有较高声誉，与全球各大电池厂商一直保持良好的交流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近年，公司通过技术创新、产品创新、营销策略创新等途径已逐步走出一条适合企业发展的差异化竞争道路，市场份额稳步提升，公司竞争力不断增强，在行业内的影响力也不断加大。

2、锰酸锂行业

(1) 发展趋势

2021年10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随着“双碳”战略的进一步倡导和推进，绿色新能源材料产业链将具有长足、可期的发展空间。

1) 锰酸锂作为锰酸锂电池的正极材料，具有价格相对较低、电压平台高、倍率性能好、安全性能好等优点，主要应用于电动自行车及低速电动车、小动力型（电动工具等）、数码电子产品、储能等领域，也可掺混到三元材料或磷酸锰铁锂中，近年在两轮电动车、小动力型（电动工具等）、数码产品市场发展迅速。根据伊维经济研究院（EV Tank）调研统计，2016-2021年中国锰酸锂出货量逐年上升，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30%，2021年出货量达11.1万吨。根据高工锂电、中信证券研究部测算，2025年锰酸锂出货量预计31.4万吨。

2) 随着两轮电动车市场对铅酸电池的替代和渗透，叠加三元掺锰需求增长及其它新型锂电池发展，锰酸锂电池需求上行将带动材料端需求增长。随着终端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的放量以及新能源汽车制造成本的提升，应用场景的多元化，锰酸锂作为三元材料或磷酸锰铁锂的补充材料，其需求量预期将大幅提升。

3) 上游锂资源供给紧张、价格持续高位波动，锰酸锂行业生产企业都面临成本骤升、锂源紧缺的压力。

4) 随着新能源电池行业的高质量发展，低成本、高性价比、高循环性能的产品是未来锰酸锂发展趋势。

(2) 竞争格局

1) 国内主要同行业企业包括安徽博石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锰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焦作伴侣纳米材料工程有限公司等，锰酸锂行业约有制造商40余家，产能普遍较小，产能在1万吨以下的企业约占90%以上。

2) 控股子公司靖西立劲锰酸锂产品一期产能规模为2万吨/年，第一条年产1万吨的生产线已投产，生产线自动化程度高，可生产容量型锰酸锂和动力型锰酸锂两大系列，部分产品指标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依托多年的电池材料生产管理经验，公司锰酸锂产品稳定性好，产品品质深受客户信赖；同时，公司正在进行前驱体四氧化三锰的研发创新，通过技术创新提高

产品附加值，开发高倍率、高温存储与循环性能更优的产品，致力于构建从锰矿资源到锰系新能源正极材料的产业链，进一步提高竞争力。

3、污水处理行业

(1) 发展趋势

近年来，国家推进城镇化建设水平的同时，陆续出台《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十部门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等文件，加大生态治理和环保监督力度，加快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促进解决水资源短缺、水环境污染、水生态损害问题，提标改造仍是行业重点工作。强化污水处理能力建设，加快推进城中村、老旧小区等区域污水收集支管网和出户管连接建设，补齐“毛细血管”，重点推进城镇污水管网破损修复、老旧管网更新和混接错接改造，循序推进雨污分流改造，实现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产业数字化、精细化、系统化、智能化发展，是未来重要的产业发展方向。水务行业逐渐衍生出黑臭水体治理、水环境综合治理和污泥处置等细分行业，国内污水处理厂提标扩能改造和水务环保业务市场前景广阔，行业项目呈现出大型化和综合化特征，对资金实力和技术水平的要求也将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愈加激烈。

(2) 竞争格局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采用“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的经营模式，取得了湘潭市政府授予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期限为30年，有明确的特许经营区域，在已授予的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有排他性。污水处理业务具有相对稳定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量，能为公司带来稳定的收益。目前公司整体的污水处理规模为26万立方米/日。随着湘潭市及周边地区污水处理业务的发展，公司在污水处理行业的发展空间较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实施以锰系等新能源电池材料产业和污水处理等环保类产业为核心的双主业发展战略规划。

一方面是深耕锰系电池材料产业，稳固传统电解二氧化锰行业领先地位，推进锰酸锂产业发展，提高市场份额，打造锰系电池材料产业链。另一方面是抓住机遇，关注提标扩能改造的机会，扩大污水处理规模，提高污水处理收益。

(三) 2022年经营计划

2022年公司工作思路为“清晰定位，持续创新，精心经营，奋力开启湘潭电化高质量发展新局面”。2022年公司生产经营重点工作如下：

1、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清晰定位，聚焦锰系电池材料和污水处理两大主业，稳固电解二氧化锰产品市场地位，持续推进锰酸锂产业布局，提升锰酸锂市场份额，构建从锰矿资源到锰系新能源正极材料的产业链；污水处理“三厂一中心”稳定运营，确保安全生产，水质达标，实现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2、创新是引领企业发展的第一动力。2022年，公司将持续推进产品、技术、管理等方面的创新。一是加大产品研发力度，持续推进EMD、锰酸锂产品性能提升，通过锰酸锂前驱体技术创新，研发高倍率、高温存储与循环性能优异的产品，生产满足不同客户需求的差异化产品；推进高纯硫酸锰等产品的研发升级；增强研发团队力量，用好研究院平台。二是加强生产线智能化建设；三是加大环保技术的创新，优化生产基地回用水的内部循环使用，提高处理后的合格水利用率，提升锰渣资源化水平。四是推进管理创新，提升生产管理水平，加强成本管控，优化“智慧电化”信息化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管理效率。

3、精心经营湘潭鹤岭和广西靖西两大生产基地。一是密切关注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及市场变化，加强市场研判，“以变应变”，及时调整经营策略，精准踩点，做好产品销售定价和主要原、辅材料采购决策等工作。二是强化资源供应链管理，加快矿山开发进程的同时积极寻找新的优质矿源，大力推广网采工作，选择一批优质供应商进行长期战略合作。三是优化客户服务，积极发展新客户，针对现有客户群体进行动态化、精准化、科学化分类管理。四是加强人才培养，重视梯队建设，完善职业晋升分级评聘工作，为企业的战略发展提供可靠的后备人才梯队。

4、筑牢安全环保底线，为公司生产经营保驾护航。

(四) 资金需求安排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对资金需求增加。2022年，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及产业发展的需求，制定合理的资金需求计划，加强资金管理，多渠道、全方位的运用各种金融手段，为公司持续发展筹措资金。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1、经济不确定风险

当前世界局势复杂演变，主要经济体经济增速放缓，国外疫情依然肆虐；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在世纪疫情冲击下，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经济形势和疫情变化，加强对市场经济的分析和预判，精心组织好生产经营工作。

2、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受全球疫情、地缘冲突、国内经济快速恢复、终端需求上升等多重因素共同影响，大宗化工原料价格普遍上涨，碳酸锂、硫酸、煤炭等价格居高不下。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原材料价格走势，根据价格变化及时调整原材料储备，优化库存管理；公司主要原材料锰矿石储备充足，对硫酸、煤炭、碳酸锂等原材料将及时关注市场价格变化，严格控制采购成本，找准时间节点，低价采购；同时大力推进网采，增加网采品种，降低物资采购成本；强化供应链管理，选择一批优质供应商进行长期战略合作。根据材料上涨幅度调整产品售价，控制原材料价格上涨对经营的影响。

3、环保、安全风险

公司属于化工原料行业，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渣、废气等污染物，若处理不当，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且国家环保标准日趋严格，存在环境治理成本和治理风险不断提高的风险。公司生产环境包含矿山、化工作业等工作环境，生产过程会涉及硫酸、盐酸等危险化学品，在生产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

应对措施：环保方面，公司将严格按照环保法规、国家及上级环保部门要求，做好环保治理工作，确保控污减排，污染物达标排放，资源综合利用。安全方面，公司将不断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监督检查，狠抓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和宣传教育，提升整体安全意识，推进安全管理标准化建设，控制安全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1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 祝子瀚 中信证券 吴威辰 华安证券 陈晓、别依田	1、董事长介绍公司布局锰酸锂产业的基本情况。 2、公司锰酸锂项目产能规模多大？预计什么时候投产？ 3、公司布局锰酸锂产业会不会对现有锰酸锂型电解二氧化锰销售产生影响？ 4、锰酸锂是否会抢占其他新能源电池材料市场份额？ 5、公司2020年产品产销情况如何，是否有增量？ 6、湖南裕能生产经营情况如何？不同生产基地的产品成本差异大吗？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1）
2021年03月17日	线上交流	其他	其他	通过“全景·路演天下”（ http://rs.p5w.net ）参与2020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2020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者		(编号: 2021-002)
2021年07月0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深圳前海华霖合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曾以刚、林婧如 深圳市中金蓝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卫泽	1、公司电解二氧化锰产能多大? 主要用途是哪些? 需求有增长吗? 2、锰酸锂专用型电解二氧化锰价格和其他电解二氧化锰产品价格有差异吗? 今年产品价格有上涨吗? 3、锰酸锂专用型电解二氧化锰收入占比多少? 4、公司布局锰酸锂是基于哪些考虑? 5、公司湘潭锰矿关停的原因有哪些? 损益会体现在半年报中吗? 6、公司未来会不会再继续找矿? 靖西电化的爱屯锰矿什么时候出矿? 7、公司锰酸锂产品的客户有哪些? 8、湖南裕能的生产基地主要在哪里?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1-003)
2021年07月2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德邦证券 苏千叶、马天一	1、请介绍下公司布局锰酸锂的情况。2、锰酸锂的市场需求如何? 3、电解二氧化锰的下游主要是哪些? 公司电解二氧化锰产品有扩产计划吗? 生产基地主要在哪里? 4、控制矿源进展如何? 5、公司电解二氧化锰产品涨价幅度有多少? 产品价格受哪些因素影响? 6、公司业绩增长, 有预计幅度吗?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1-004)
2021年08月31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德邦证券 苏千叶、马天一 接入会议的其他投资者	1、简要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电解二氧化锰目前竞争格局, 原材料、能源动力这些在成本中的占比大概多少? 3、电解金属锰和电解二氧化锰有什么区别? 4、电解二氧化锰和高纯硫酸锰是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1-005)

					上下游关系吗？5、公司在广西取得的矿权多久可以开采？6、公司锰酸锂正极材料循环性能如何？7、公司锰酸锂产业是否有下一步规划？8、公司在产业布局和发展过程中有跟湖南裕能合作吗？	
2021年09月0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 拜俊飞、梅永春、肖雨璇、曹政	1、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锰酸锂的市场前景怎么样？3、公司锰酸锂项目第二条生产线进展如何？碳酸锂涨价对锰酸锂有影响吗？4、公司电解二氧化锰产品下游客户中一次电池厂商和二次电池厂商分别占比多少？5、金属锰价格上涨对公司是否有影响？电解二氧化锰价格会上涨吗？6、公司矿源布局进展如何？现在的矿石存货能用多久？7、公司矿石自供比例是多少？8、锰矿石价格上涨，公司会出售矿石吗？9、公司会切入磷酸铁锰锂吗？10、公司有考虑做股权激励吗？11、公司还生产高纯硫酸锰吗？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6）
2021年09月0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 刘曦、庄汀洲 融通基金 李文海 中泰证券 郭中伟	1、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锰酸锂的市场前景怎么样？3、公司锰酸锂项目第二条生产线进展如何？碳酸锂涨价对锰酸锂有影响吗？4、公司电解二氧化锰产品下游客户中一次电池厂商和二次电池厂商分别占比多少？5、金属锰价格上涨对公司是否有影响？电解二氧化锰价格会上涨吗？6、公司矿源布局进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6）

					展如何？现在的矿石存货能用多久？7、公司矿石自供比例是多少？8、锰矿石价格上涨，公司会出售矿石吗？9、公司会切入磷酸铁锰锂吗？10、公司有考虑做股权激励吗？11、公司还生产高纯硫酸锰吗？	
2021年09月1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 刘文平 财信证券 周策、尹盟	1、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若金属锰价格下降，公司是否会生产高纯硫酸锰？是否可以通过锰矿直接做硫酸锰？两种方法有什么区别？3、用金属锰做高纯硫酸锰的厂家占比有多少？4、公司在高纯硫酸锰制备过程中的难点、壁垒是什么？在这过程中有环保要求吗？5、公司生产高纯硫酸镍的原材料是外购吗？6、目前市场上关于磷酸锰铁锂的说法有什么可以分享吗？7、公司电解二氧化锰产能达到12.2万吨，目前两个生产基地的情况如何？是否受限电的影响？8、电价未来会上涨吗？9、公司电解二氧化锰产品毛利比南方锰业低的原因？10、公司近期是否有电解二氧化锰产品的扩产计划？11、公司的产品销售主要是签订长期订单吗？12、公司未来会切入金属锰行业吗？13、公司有布局四氧化三锰吗？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7）
2021年09月2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 李木森 瀚信资产 邓澄江	1、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高纯硫酸锰有哪些制备方法？3、钠离子电池和磷酸锰铁锂会用到电解二氧化锰、高纯硫酸锰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p>吗？4、公司高纯硫酸镍产品的毛利如何？5、公司对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是多少？6、公司锰矿石存货有多少？7、公司各类产品产能分别是多少？有无扩产计划？8、公司对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是多少？该公司是否有上市计划？9、公司对湖南裕能的投资收益是多少？10、公司有关于镍、钴的布局吗？</p>	（编号：2021-008）
2021年12月1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p>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赵勐、高洁、刘宇 同达基金 胡生杰 苏州格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帅建红</p>	<p>1、公司电解二氧化锰等主要业务如何布局的？2、电解二氧化锰市场需求如何？今年市场价格上升的原因是什么？3、公司电解二氧化锰产品长期订单多吗？4、公司矿源这块如何布局的？5、锰酸锂现在主要用于哪些领域？6、用四氧化三锰制备锰酸锂与用二氧化锰制备锰酸锂相比，有什么区别？7、公司锰酸锂生产线目前是满产的吗？8、公司如何看磷酸铁锂和锰酸锂？9、公司会做股权激励吗？</p>	<p>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9）</p>
2021年12月2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p>中金公司 江鹏 磐泽资产 张声宝 睿亿投资 黄昊 招银理财 晏梓航 达昊控股 王鹏飞 鸿凯投资 刘隆基</p>	<p>1、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公司电解二氧化锰产能布局情况，下游客户有哪些？市场需求有增长吗？3、电解二氧化锰和电解金属锰有什么区别？4、公司电解二氧化锰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渣怎么处理？5、公司寻找新矿源的关注点是什么？6、用四氧化三锰制备锰酸锂与用二氧化锰</p>	<p>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10）</p>

					<p>制备锰酸锂相比,有什么区别? 7、锰酸锂主要应用领域有哪些? 公司锰酸锂的发展方向? 目前是否正常生产? 8、锰酸锂和磷酸铁锂在储能领域有什么区别? 9、公司参股公司湖南裕能有在研发磷酸锰铁锂吗?</p>	
--	--	--	--	--	---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健全企业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4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均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保护了广大股东利益，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发生。公司拥有完全独立、完整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严格贯彻上市公司“五独立原则”，公司三会均独立运转，无控股股东侵占上市公司利益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董事谭新乔先生任期届满离任，董事会补选新董事2名，聘任高管3名，改聘高管2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13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充分利用其专业特长，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职地开展工作，依法行使职权，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1名职工监事辞职，公司工会委员会职代会主席团会议补选1名职工代表监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5名，其中股东监事2名，职工监事3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6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不断强化信息披露事务及内幕信息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和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保证公司所有股东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获得公司相关信息。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现场交流、电话沟通、网上业绩说明会、网上集体接待日等线下、线上方式接受投资者咨询。2021年3月17日下午15:00-17:00，公司副董事长张迎春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贺娟女士、独立董事周波女士、财务总监张伏林先生、原保荐代表人荆大年先生出席了公司在全景网举办的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在线回答了投资者的问询。

2021年9月24日下午15:00-17:00, 公司参加了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1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贺娟女士及证券事务代表沈圆圆女士与投资者进行了网上交流。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 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对与关联方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 均依据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签署了关联交易协议。

(二) 人员方面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控股股东单位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公司在人员调动、劳动合同签订及调整变更等方面做到了独立运行, 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

(三) 资产方面

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资产独立、完整, 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 机构方面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 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 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 并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 独立依法纳税, 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自 2011 年收购矿业分公司后, 电化集团拥有的锰矿边部探矿权, 与公司存在潜在同业竞争。	电化集团已承诺, 在满足《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所规定的转让条件时, 将其所拥有的锰矿探矿权以公允价格转让给公司, 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	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目前尚未达到转让条件, 且因公司湘潭锰矿已关停, 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在 2022 年 8 月到期后将失效, 无法再续。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收购污水处理公司后, 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	为保证在未来切实避免可能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承诺在已立项的	1、湘潭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由产投集团旗下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 公司不参

				<p>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与公司可能产生潜在同业竞争。</p>	<p>《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公司或污水处理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确保公司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公司有意收购,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公司,若公司无意收购,则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p>	<p>与投资。目前,该项目由于来水量较小仍处于亏损状态,且工程竣工结算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不完备,相关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尚未全部办妥,尚未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的条件。2、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污水处理规模为 5 万 m³/日,由产投集团投资的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营。由于一期工程是由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湘潭中环污水有限公司以 BOT 形式于 2009 年建成投入运营,而二期扩建工程在业务上与一期工程存在关联性,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存在部分设施和工艺流程共用的情况,且工程竣工结算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不完备,相关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尚未全部办妥,尚未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的条件。公司目前尚未与产投集团就上述两个项目签署相关协议,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66%	2021 年 01 月 08 日	2021 年 01 月 09 日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2),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8.74%	2021 年 03 月 22 日	2021 年 03 月 23 日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6),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04%	2021 年 07 月 29 日	2021 年 07 月 30 日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9),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96%	2021 年 11 月 08 日	2021 年 11 月 09 日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1),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刘干江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21年07月19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张迎春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4	2021年07月19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丁建奇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4年04月14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龙绍飞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7年04月07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贺娟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4	2021年02月02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张浩舟	董事	现任	男	37	2020年07月30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汪形艳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2	2018年11月09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何琪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9	2020年07月30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周波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9	2020年07月30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日	日						
王炯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6	2018年 04月04 日	202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卢武	监事	现任	女	48	2015年 08月26 日	202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寻怡	监事	现任	女	46	2014年 08月27 日	202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戴佳	监事	现任	女	40	2020年 05月22 日	202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马翼	监事	现任	男	43	2021年 11月08 日	202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柳全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09年 05月12 日	202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谭周聪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7年 04月07 日	202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文革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21年 11月08 日	202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李峥嵘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21年 11月08 日	202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朱树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22年 03月11 日	202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张伏林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0	2017年 04月07 日	202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邹秋阳	总经理助理	现任	女	48	2020年 05月22 日	202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成希军	总经理助理	现任	男	42	2021年 11月08 日	202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谭新乔	董事长	离任	男	51	2012年 07月23 日	2021年 07月19 日	0	0	0	0	0	0
成曙光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6	2009年 05月12 日	2021年 07月13 日	0	0	0	0	0	0
周密群	监事	离任	女	46	2013年 08月05 日	2021年 07月13 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 是 □ 否

公司2021年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原董事长谭新乔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长及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职务；原监事周密群女士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职务；原总经理张迎春先生因调任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而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原副总经理成曙光先生因调任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高管而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贺娟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1年02月02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聘任其为董事会秘书
贺娟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3月22日	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其为董事
周密群	监事	离任	2021年07月13日	因工作变动而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
成曙光	副总经理	解聘	2021年07月13日	因调任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高管而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谭新乔	董事长	离任	2021年07月19日	因工作变动而辞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长及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职务
刘干江	董事长	任免	2021年07月19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选举其为董事长
张迎春	副董事长	任免	2021年07月19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选举其为副董事长
张迎春	总经理	解聘	2021年07月19日	因调任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而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刘干江	总经理	聘任	2021年07月29日	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任其为董事长兼总经理
谭新乔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1月08日	任期届满离任
丁建奇	常务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1月08日	任期届满离任
龙绍飞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11月08日	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其为董事
文革	副总经理	任免	2021年11月08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其为副总经理

李峥嵘	副总经理	任免	2021年11月08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其为副总经理
成希军	总经理助理	任免	2021年11月08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其为总经理助理
马翼	监事	被选举	2021年11月08日	公司工会委员会组织职代会代表团（组）长联席会议选举其为职工监事

2、说明

公司2021年现任及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刘干江先生、张迎春先生、柳全丰先生、龙绍飞先生、谭周聪先生、朱树林先生、谭新乔先生、成曙光先生通过湘潭新盛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参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认购，贺娟女士、张伏林先生、邹秋阳女士、李峥嵘先生、成希军先生通过湘潭新鹏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参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认购，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直接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

3、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刘干江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物流师、工程师。历任本公司品管部长、采购部长、物调中心主任、营销总监、营销副总、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6年6月起任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至2021年7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9年7月至2021年7月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年7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9月起任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1月起任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迎春先生，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二级建造师。历任湘潭市市政工程公司沥青分公司副经理、经理，湘潭市市政工程公司副总经理，湘潭市双马垃圾渗滤液处理有限公司经理，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9年7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9月起任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2月起任经理，2018年10月起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5月起不再担任总经理），2016年12月起任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9年7月至2021年7月担任本公司总经理，2021年7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8年11月起任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月起任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7月起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年12月起任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2月起任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丁建奇先生，专科学历，工商管理中级。2013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3月至2019年7月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9年7月至2021年11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8年10月起任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8年11月起任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月起任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起任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龙绍飞先生，本科学历，电气工程师。1997年参加工作，历任本公司成品分厂副厂长、厂长、生产部部长，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年4月至2022年3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22年3月起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1年1月起任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9月起任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2月起任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贺娟女士，大专学历，湖南科技大学工商管理本科在读。1996年9月入职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先后在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硫酸锰分厂、品管部工作；2000年9月至2012年5月先后担任本公司品管部干事、副部长、部长；2012年5月至2015年2月先后担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对外投资经理、部长；2015年2月至2018年5月担任本公司贸易部部长；2018年5月至2019年4月担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管理部部长兼投资发展部部长；2019年4月至2021年1月担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21年2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22年3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浩舟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参加工作，历任湘潭九华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产业局科员、副局长，响水乡人民政

府副乡长，和平街道办事处副主任，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创新创业服务中心党委书记兼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湘潭九华资产管理与经营公司经理，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一局局长，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组织部部长（兼）、资本运营部部长。2018年7月起任湘潭产兴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9年11月起任财信资产管理（湘潭）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3月起任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7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汪形艳女士，博士学历，教授。2005年参加工作，历任湖南人文科技学院化学与材料科学系助教、讲师，湘潭大学化工学院讲师、副教授，美国新泽西理工学院国家公派访问学者，2017年12月至今任湘潭大学环境与资源学院教授；2018年11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何琪女士，法学本科学历。1994年12月至2006年4月任职于湘潭市岳塘区法律服务所，历任法律工作者、主任，2006年4月起任职于湖南潭州律师事务所，2011年6月至今任湖南潭州律师事务所主任。2020年7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湘潭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兼职委员，湘潭市岳塘区妇联兼职副主席，湘潭市律师协会副会长，湘潭市破产管理人协会副会长。

周波女士，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师。1982年7月至1989年4月在湘潭无线电有限公司任会计，1989年4月至1999年9月任湘潭市审计局审计事务所审计部经理，1999年9月至2005年1月任湘潭汇丰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部经理，2005年1月至今任湖南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20年7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现任监事任职情况

王炯先生，本科学历。1994年12月进入湘潭电化集团公司工作，历任湘潭电化集团公司销售处业务员、副处长、处长、经营部部长、本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4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年11月起任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卢武女士，专科学历。2010年2月至2016年2月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6年2月至今担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5年7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寻怡女士，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2014年8月至2019年4月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监事，2019年4月起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

戴佳女士，大专学历。2001年参加工作，历任本公司质检品管部副部长、品管部副部长、鹤岭分公司技术品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本公司品管部部长。2020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马翼先生，本科学历，助理政工师。1996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公司监审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监审部部长。2018年12月起任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监事、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2月起任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月起任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4月起任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2022年2月起任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3、现任高管任职情况（兼任董事的除外）

柳全丰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年参加工作，历任湘潭大学应用化学系副主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技术开发部部长、副总经理，938工程指挥部常务指挥长，948工程指挥部常务指挥长。2009年至2014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2009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1月起任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分析检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1月起任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谭周聪先生，本科学历，工程师。2000年进入本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动力分厂副厂长、厂长，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起任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2015年3月至2017年4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文革先生，专科学历。历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双氧水分厂书记、副厂长，光华日化厂书记、行政部部长，劳动服务公司经理，运输公司经理，锰都事业部安环部长、办公室主任兼社会事务部部长、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2017年4月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4月至2021年1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年1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峥嵘先生，本科学历。1990年参军，转业后工作于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湘潭军分区车队长，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协调部部长、生产运营部部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20年4月起任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5月起任湘潭通达水务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5月至2021年1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年1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朱树林先生，专科学历。2000年进入本公司工作，历任电解分厂工段长、生产部调度员，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电

解成品车间主任，公司电解分厂厂长。2015年3月至2022年3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年3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2018年1月任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8年1月起任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张伏林先生，本科学历，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2000年进入本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2017年4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11月起任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邹秋阳女士，本科学历，化工工程师。1998年参加工作，历任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品管部部长，本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质检部部长、质检品管部部长。2015年7月至2020年5月任本公司监事，2017年11月至2022年2月任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分析检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2年2月任本公司鹤岭分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5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成希军先生，本科学历，2001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公司成品分厂厂长、物资采购调度中心主任兼贸易部部长，2021年4月起任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1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干江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7月15日		是
刘干江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19日		否
张迎春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1年07月15日		是
丁建奇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1年09月15日		否
张浩舟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11月22日		否
王炯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3年12月31日		否
柳全丰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2月01日		否
卢武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部长	2016年02月25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干江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9月06日		否
刘干江	湘潭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1月06日		否
刘干江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23日		否
张迎春	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1月05日		否
张迎春	湘潭市高新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2月25日		否
张迎春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3月01日		否
张迎春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3月01日		否

张迎春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2 月 25 日		否
张迎春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否
张迎春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2 月 23 日		否
张迎春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2 月 25 日		否
张迎春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10 月 10 日		否
张迎春	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10 月 10 日		否
张迎春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12 月 22 日		否
张迎春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9 月 01 日		否
张迎春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否
张迎春	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2 月 16 日		否
张迎春	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丁建奇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8 年 10 月 22 日		否
丁建奇	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1 月 05 日		否
丁建奇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否
丁建奇	湘潭县云峰锰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9 月 08 日		否
张浩舟	财信资产管理（湘潭）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 年 11 月 28 日		否
龙绍飞	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2 月 16 日		否
龙绍飞	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1 月 05 日		否
龙绍飞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9 月 06 日		否
柳全丰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11 月 06 日		否
柳全丰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1 月 14 日		否
柳全丰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贺娟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1 月 14 日		否
贺娟	青岛新正锂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 12 日		否
王炯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否
卢武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否
马翼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2 月 15 日		否
马翼	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1 月 05 日		否
马翼	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2 月 16 日		否
马翼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12 月 21 日		否
马翼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4 月 02 日		否
马翼	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12 月 26 日		否

谭周聪	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10年05月22日		否
李峥嵘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20年04月17日		是
李峥嵘	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年04月17日		否
李峥嵘	湘潭通达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年05月14日		否
朱树林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8年01月31日		是
张伏林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30日		否
汪形艳	湘潭大学	教授			是
何琪	湖南潭州律师事务所	主任			是
周波	湖南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是
成希军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4月02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经公司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薪酬方案》，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该方案。2011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5万元（含税）。外部董事未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高管层薪酬根据湘潭市国资委关于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要求进行考核后确定。

确定依据：根据经营业绩等指标考核情况，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实际支付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当年税前报酬总额=当年预发年薪+上两年结算年薪。预发年薪按月支付，结算年薪一次性支付。结算年薪=湘潭市国资委核定年薪-预发年薪；核定年薪即湘潭市国资委每年根据薪酬考核办法对公司上两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后核定的年薪标准。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干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3	现任	0	是
张迎春	副董事长	男	44	现任	52.83	是
丁建奇	董事	男	47	现任	62.23	否
龙绍飞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47.94	否
贺娟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女	44	现任	19.37	是
张浩舟	董事	男	37	现任	0	是

汪形艳	独立董事	女	42	现任	5	否
何琪	独立董事	女	49	现任	5	否
周波	独立董事	女	59	现任	5	否
王炯	监事会主席	男	56	现任	62.45	否
卢武	监事	女	48	现任	0.6	是
寻怡	监事	女	46	现任	17.26	否
戴佳	监事	女	40	现任	15.86	否
马翼	监事	男	43	现任	16.43	否
柳全丰	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62.23	否
谭周聪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42.28	否
文革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38.26	否
李峥嵘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37.5	否
朱树林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45.98	否
张伏林	财务总监	男	50	现任	39.94	否
邹秋阳	总经理助理	女	48	现任	31.37	否
成希军	总经理助理	男	42	现任	28.09	否
成曙光	副总经理	男	56	离任	23.66	是
谭新乔	董事长	男	51	离任	0	是
周密群	监事	女	46	离任	19.23	否
合计	--	--	--	--	678.51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1年02月02日	2021年02月03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1年02月26日	2022年02月27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1年03月22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1年04月27日	2021年04月28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一季报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05 月 26 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06 月 25 日	2021 年 06 月 26 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13 日	2021 年 07 月 14 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19 日	2021 年 07 月 20 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26 日	2021 年 08 月 27 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半年报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1 日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08 日	2021 年 11 月 09 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干江	13	1	12	0	0	否	3
张迎春	13	1	12	0	0	否	2
丁建奇	13	1	12	0	0	否	3
张浩舟	13	1	12	0	0	否	0
龙绍飞	2	0	2	0	0	否	1

贺娟	11	0	11	0	0	否	3
汪形艳	13	1	12	0	0	否	2
何琪	13	1	12	0	0	否	3
周波	13	1	12	0	0	否	4
谭新乔	11	1	1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依法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并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独立董事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相关经营决策和内部控制规范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确保董事会决策科学、有效，维护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为公司发展和治理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均被公司采纳或回应。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刘干江、张迎春、丁建奇、龙绍飞、贺娟	2	2021年05月24日	审议挂牌转让公司所持力合厚浦股权的议案	挂牌转让股权程序严格按照相关法规操作		
			2021年06月24日	审议关于关停湘潭锰矿的议案	严格按照湘潭市政府关于永久关停湘潭锰矿的通知，做好矿山关停的整体工作；湘潭锰矿关停之		

					后需积极寻求新的锰矿资源		
审计委员会	周波、贺娟、何琪	6	2021 年 02 月 07 日	审议 2020 年度审计工作汇报材料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风险管理、内控建设均符合监管的各项规则要求，建议公司再接再厉，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		
			2021 年 02 月 25 日	审议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1 年 04 月 28 日	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的内部审计报告			
			2021 年 08 月 16 日	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二季度的内部审计报告			
			2021 年 08 月 25 日	审议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的			

				内部审计报告			
提名委员会	何琪、刘干江、汪形艳	3	2021年02月01日	审议补选一名董事、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严格审核候选人资格，聘任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2021年07月12日	审议改聘原总经理助理文革先生、李峥嵘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成希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严格审核候选人资格，聘任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2021年07月18日	审议聘任董事长及总经理的议案	严格审核候选人资格，聘任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汪形艳、周波、何琪	1	2021年02月23日	审议公司2020年董事与经理人员薪酬情况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4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6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6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5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17
销售人员	23

技术人员	163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234
其他人员	109
合计	1,06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289
大专	280
中专、高中及以下	499
合计	1,068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主要由年功工资、累积工资、薪点工资、效益工资、保密及出勤工资、津贴福利等构成，以岗位考核薪点工资制度为主，确定“效益优先，兼顾公平”的理念，根据员工的能力、工作经验、岗位职责、市场状况等因素，确定员工的目标薪酬水平。公司通过规范和科学的激励机制，调动所有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吸引和激励表现优秀的员工，确保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升，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3、培训计划

2022年公司培训工作以“清晰定位、持续创新、精心经营，奋力实现湘潭电化高质量发展新局面”的思路为指导，认真贯彻人才发展战略，深刻把握公司对人才培养的新要求，大力推进员工素质提升工程，突出高技能、高技术人才培养及后备力量储备培训，着力开展好不同层级的管理能力提升培训，为建立具有永续竞争力的卓越企业提供合适的人力资源，全面提升公司员工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6,586,312.75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29,481,713股为基数，向

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1年5月18日，公司完成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29,481,713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1,474,085.6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1,474,085.65
可分配利润（元）	125,776,593.3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以总股本 629,481,7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建

立了一套科学、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董事会负责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可以马上发现并更正，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较容易发现并更正，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难以发现并更正，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p>

	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陷。对于重大缺陷，管理层还关注以下可能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企业未能达到预期目标；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的情况；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发生重大损失,且该损失是由于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而导致。
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中国证监会公告〔2020〕69号）和湖南证监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湘证监公司字〔2020〕31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全面认真的自查。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公司发展，内部、外部环境不断的发生变化，公司需要继续加强自身建设、规范运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在以下方面需要进一步改善和加强：

1、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相关内控制度。公司虽已建立了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但随着公司的发展需要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修订，公司需要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并修订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符合公司发展要求并持续保持公司规范运作。

整改措施：公司后续将按照最新法律法规，结合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内控制度进行系统梳理、修订、补充和完善，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整改时间：持续整改。

报告期内，针对《公司章程》中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主体没有“投资者保护机构”；关联方交易制度中未涉及关联方名单

更新、关联交易违规责任追究等内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按证监会新规修订等问题，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重新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进一步加强对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以及相关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关键少数人员守法和自律意识。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组织公司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参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举办的相关培训，并定期向公司董监高发送学习资料。但由于培训时间有限，学习内容未能全面、深入地贯彻到日常工作中，培训未能全面覆盖到所有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因此，公司需进一步开展对董监高等相关人员的持续培训工作，将强化学习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的基本要求。

整改措施：及时组织公司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相关学习培训，公司内部定期组织培训。

整改时间：持续整改。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囱	9.61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33-2011 执行标准)	9.35 吨	413 吨	无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颗粒物				7.02mg/m ³		7.147 吨	/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35.77mg/m ³		30.303 吨	248 吨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废水全部回收利用, 不外排	1	新基地废水排口	11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一级标准	0	12.6 吨	无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氨氮				4.9mg/L			0.7 吨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锰				0.125mg/L			/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渣	废渣通过废渣处置站压滤、掺和、搅拌、分散、烘干等工艺处理后, 可以用于砖厂制砖、水泥辅料、水稳层、搅拌站以及建材行业材料的综合利用, 避免了锰渣的二次污染, 实现了资源化综合利用。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化学需氧量 (COD)	有组织排放	1	护潭二级渠	8.04mg/l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663.70 吨	/	无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生化需氧量 (BOD5)				2.31mg/l		190.69 吨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氨氮 (NH ₃ -N)				0.40mg/l		33.02 吨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悬浮物 (SS)				5.25mg/l		433.39 吨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磷 (TP)				0.25mg/l		20.64 吨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经环保处理后通过烟囱排放	1	锅炉烟囱排放口	31.16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24.49 吨	/	无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颗粒物				10.60mg/m ³		6.16 吨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130.11mg/m ³		90.65 吨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PH	废水经环保处理后合格，部分回收利用，部分外排。	1	环保处理车间污水排放口	7.5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一级标准	--	/	无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氨氮				0.67mg/L		0.32 吨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锰				0.04mg/L		0.016 吨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悬浮物				7.35mg/L		3.11 吨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废渣	主要有锰渣、锅炉灰渣等。锰渣通过压滤处理后，直接运入渣场内处理，锅炉灰渣用于砖厂制砖、水泥辅料、水稳层、搅拌站以及建材行业材料的综合利用，实现了资源化综合利用。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本公司：

公司鹤岭生产基地建立了“雨污分流，污污分流、清污分流”等系统以及环保水处理设施。公司环保水处理设施和水质在线监控装置均正常运行，实现水质在线监控。

公司鹤岭生产基地建有脱硫装置、SNCR尿素脱硝技术设施、布袋除尘器、高效酸雾净化塔设施等配套环保处理设施。2019

年公司执行火电厂超低排严指标后，公司将环境管理体系与生产相结合，进行精细化管理，全线实施清洁生产、节能减排工作，于2021年12月完成公司鹤岭分公司清洁生产验收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废气环保处理设施和烟气在线监测装置均正常运行，实现了烟气在线监控，烟气均达标排放。

废渣治理方面，公司废渣处置站设施运行正常。

市污水处理：

2021年共处理污水8,254.97万吨，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产生脱水污泥25,225.81吨(含水率80%)，全部按要求送至鹤岭污泥处置中心进行处置，总用电量1,726.93万度，化学需氧量(COD)削减量为5,189.07吨，生化需氧量(BOD5)削减量为2,586.28吨，氨氮(NH₃-N)削减量为692.59吨，悬浮物(SS)削减量为3,051.86吨，总磷(TP)削减量为79.25吨。报告期内市污水处理未发生超标排放情况，也未受到行政处罚。

靖西电化：

靖西电化建立了完善的雨污分流系统以及环保水处理设施。报告期内，对废水排放明渠进行了提质改造，实现了水质在线监控系统平稳运行和达标排放。

靖西电化50吨循环流化床锅炉及热电联产项目建有脱硫装置、SNCR氨水脱硝设施、布袋除尘器。报告期内靖西电化烟气在线监测设备正常运行和达标排放。

报告期内，靖西电化废渣处置设施运行正常，锅炉灰渣全部综合利用、新建渣场(一期)稳定运行。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本公司：

2020年7月，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30300722573708K001V)。2021年5月公司取得一万吨高纯硫酸锰改建、一万吨高纯硫酸镍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潭环审[2021]9号)，2021年8月完成项目环境竣工验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编，2021年11月完成新版排污许可证变更。

市污水处理：

2019年8月，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30300712128766L001V)。市污水处理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批复文号潭环审[2019]107号，项目于2021年12月26日完工通水试运行。

靖西电化：

2020年7月，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510257759965876001V)。报告期内，靖西电化未申报新、改、扩建项目。靖西电化根据年度危险废物管理计划，2021年5月、2021年12月份申报了废油处置，并及时进行了处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公司：

2016年1月，公司编制了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鹤岭生产基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湘潭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4303022016C0100011)。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规定要求，2019年8月公司对原应急预案及时修订，并在湘潭市生态环境局报送备案(备案编号430302-2019-128-M)。2021年8月，公司对原应急预案进行修编，并在湘潭市生态环境局报送备案(备案编号430304-2021-046-M)。

市污水处理：

2020年市污水处理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重新修订了河西污水处理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湘潭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430304-2020-037-M)，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按时组织应急演练。

靖西电化：

靖西电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渣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了备案，编号：451081-2016-006-M、45108-2016-008-L。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本公司：

为贯彻落实环境保护部“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办法，公司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及《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的相关规定，依据新版排污许可证要求，于2020年10月修订了自行监测方案，2020年11月1日执行该方案，并在湖南省重点监控企业环境信息发布平台上发布废气监测结果以及自行监测年度报告和自行监测废气监测方案等。

市污水处理

市污水处理按照湘潭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制定了企业自行监测方案,采取手动监测与自动监测相结合的监测方法,并按要求定时上传至指定平台,湘潭市生态环境局监督性抽检。

靖西电化:

靖西电化按照《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在全国污染物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申报了自行监测方案。报告期内,靖西电化废水、废气等各因子按要求进行了监测,其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达标,并符合国家排放标准。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靖西电化均按期完成了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第一个履约周期碳排放配额清缴工作,为减少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1) 制度保障:建立碳排放管理机构和管理方案,确定碳管理体系,建章立制,明确各部门角色分工与决策流程,加强能力建设,有序开展应对碳排放管控相关工作;

(2) 政策跟踪:加强对政策和市场的跟踪,及时解读政策,获取市场信息,进行有效应对;

(3) 积极沟通:加强与上级碳排放主管部门的联系,积极配合第三方核查机构,认真应对核查;

(4) 履约准备:做好履约和交易所需的登记簿账户、交易账户的开户及管理;时刻关注交易市场进展,找准时机进行交易,按时完成履约工作;

(5) 严控风险:寻求与专业机构的合作,形成优势互补,以较低成本控制履约风险,提高碳管理效率,提升碳资产的收益率。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设立以董事长为主任的环境保护委员会,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公司环保方面的重大决策,设置有专职环保管理机构环保部,并有一名副总经理分管,环保部负责环保日常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监测体系,分厂对各自环保设施处理进行中控监测;公司定期委托环境管理监测部门对全厂进行水、气、声、渣的监测,掌握污染动态。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问题,未因环保问题受过行政处罚。

靖西电化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审核,并重新颁发新的认证证书。第二轮第三批中央环保督察期间,公司生产经营运行正常,未存在任何环境问题。按国家要求,靖西电化填报了2020年度碳排放质量控制计划和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并通过了北京中创碳投科技有限公司的核查。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秉承着“为客户创造价值,与环境和谐相处,用品质铸就品牌,和员工共建家园”的经营理念,积极追求企业发展与履行社会责任的有机统一,追求企业与员工、社会的和谐发展。公司坚持聚焦主业,做大做强,用自身发展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发展,与社会共享企业发展的成果。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客户、员工、社会的共同发展。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和债权人利益,建立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实现常态化有效运行。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此外,公司还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投资者联系电话、邮箱、接待投资者调研、电话会议以及召开业绩说明会等方式,开展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认真听取投资者建议并及时回答提问,转达有关建议,提高了公司透明度和诚信度,保障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确保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2)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在政府环保部门和电化集团公司党委的督促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发展理念,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求,推进节能减排,狠抓环保项目建设,加

大科研环保投入，不断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和生产工艺，持续改进污染防治措施，打造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坚持互利共赢的原则，与客户保持着良好交流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公司一直严格把控供应链关口，进一步健全了招投标管理，建立公平、公正且廉洁的评估体系，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

(4)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切实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定期组织员工进行身体检查。公司重视人才培养，积极开展中高层干部、后备干部及内训师培训，不断提高职工管理能力和业务水平。公司不断改善职工工作环境、生活条件以及福利待遇，积极开展工会活动，积极开展“送温暖”、“金秋助学”等帮扶助学活动，慰问走访困难职工家庭，增强企业凝聚力和向心力。

(5) 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不断完善帮扶机制，鼓励职工主动回馈社会，关心社会弱势群体，上门慰问困难残疾人家庭和困难退休老职工。

(6) 公共关系

公司积极参与湘潭市创文创卫建设宣传活动，鼓励企业职工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是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制定完善、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严格贯彻落实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持续改进工作。通过形式多样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强化了全体员工尤其是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应对突发事件能力，职工安全技能得到提升，安全工作持续稳定向好，公司生产稳定有序。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一会三卡”制度、“危险作业管理”制度、隐患整改制度开展各项安全工作，积极迎接上级部门检查，定期召开公司安全月度例会，强化安全基础工作。公司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安全生产费用严格按相应管理制度提取，设立安全生产费用台账，2021年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安全生产投入为766.92万元，安全生产投入主要包括公司安全生产奖励费、安全培训费、安全专项检查费、安全设施鉴定费、劳动保护用品费、防暑药品费、工伤保险费、应急演练费、矿山安全投入、安全设施改造费等。公司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也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还制定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以应对任何事故的发生。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较大、重大安全事故。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1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号召，在上级部门和电化集团党委领导下，充分发挥国企优势，结合实际情况，坚持因地制宜、因村施策，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统一，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1、工作概要

报告期内，为响应乡村振兴号召，公司出资5万元支持湘潭市鹤岭镇长安村建设文化广场、完善其村部办公场所和环境整治。

靖西电化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有关文件精神，认真落实上级关于拓展“万企兴万村”行动，助力“巩固脱贫成果，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安排和要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21年靖西电化吸纳“脱贫家庭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就业转移7人，对所吸纳的脱贫家庭劳动力进行免费培训52人次，累计投入培训金额1.04万元，通过培训，让各岗位的脱贫对象都掌握了基本的技能技术、有信心有能力完成本职工作，从而获得稳定收入。此外，靖西电化积极捐赠靖西市湖润镇各村帮扶公益基金13.3万元。疫情防控捐赠4.5万元。

报告期内，靖西立劲积极参与靖西市“万企兴万村”行动，吸纳附近村屯居民就业，与靖西市壬庄乡龙井村建立长期合作帮扶关系，赠送防疫物资0.8万元，购买滞销农产品。

2、工作计划

2022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总结过去的工作经验和方法，积极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在努力实现自身发展壮大的同时，增加对地方经济的贡献，最终实现企业与社会共同进步。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1）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湘潭电化相同或相似，不与湘潭电化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湘潭电化的利益。	2013年08月22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3年08月22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4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 （1）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	2014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湘潭电化相同或相似，不与湘潭电化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湘潭电化的利益。</p> <p>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内容如下：（1）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本公司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2）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公司有关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湘潭电化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湘潭电化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公司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湘潭电化的资金、资产的行为。</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1、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p>	2014年02月07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内容如下：1、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本公司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2、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公司有关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湘潭电化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湘潭电化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公司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湘潭电化的资金、资产的行为。</p>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公司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	2014年02月07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集团有限公司		<p>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目前均未开工建设；在本次收购完成且上述项目建成投产后，本公司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湘潭电化或污水处理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确保上市公司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上市公司有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上市公司，若上市公司无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p> <p>2、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p> <p>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p>本公司郑重承诺：今后如与关联企业发生交易行为，将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证券监管机关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充分披露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确保投资者利益。</p>	2007年03月09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1) 目前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电化科技）均未从事与电化科技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与电化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2) 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电化科技）将不从事任何与电化科技构成直接或间接</p>	2004年10月28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竞争的经营业务。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关于转让探矿权的承诺内容如下：在本次发行及交易完成后，在满足相关探矿权的转让条件时，电化集团将以适当的方式，按公允价格将相关探矿权转让给湘潭电化，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	2010年05月2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如下：1、本公司投资设立的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电池级磷酸铁、电池级无水磷酸铁的业务，本公司为上述二家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避免与上市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本公司承诺，在上述二家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达到一定的盈利水平、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公司治理规范等条件时，若上市公司有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二家公司控制权优先转让上市公司；若上市公司无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采用将上述二家公司控制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以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2、本公司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上市公司。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2019年04月3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本次认购取得湘潭电化股份，该部分股份自发行结束后自愿锁定36个月，即自本次非公开发	2020年05月22日	2023年5月22日	履行中

			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锁定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持的股份）也不转让或上市交易。且在锁定期内，委托人、合伙人不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本次认购取得湘潭电化股份，该部分股份自发行结束后自愿锁定 36 个月，即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锁定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持的股份）也不转让或上市交易。且在锁定期内，委托人、合伙人不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2020 年 05 月 22 日	2023 年 5 月 22 日	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1、公司将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进行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2、未来三年（2018-2020 年）公司可以根据年度或者半年度的盈利情况和现金流情况，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进行股票股利分红。3、未来三年（2018-2020 年）在公司实现盈利，且现金流满足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含 20%）。4、未来三年（2018-2020 年）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实施差异化的现金分红办法：（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	2018 年 01 月 16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已履行完毕

			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1、公司将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进行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2、未来三年(2021-2023年)公司可以根据年度或者半年度的盈利情况和现金流情况,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进行股票股利分红。3、未来三年(2021-2023年)在公司实现盈利,且现金流满足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含 20%)。4、未来三年(2021-2023年)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实施差异化的现金分红办法:(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p>	2021年02月27日	2023年12月31日	履行中

			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承诺是否 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23,032,108.36	23,032,108.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472,475.72	654,701.60	75,127,177.32
租赁负债		22,377,406.76	22,377,406.76

(3)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公司自2021年1月26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21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期公司与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新能”）、靖西立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靖西立盛”）、靖西立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靖西立鹏”）共同投资设立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靖西立劲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万元，公司以货币出资11,020万元，占比73.47%；中天新能出资2,600万元，占比17.33%（其中以货币出资500万元，以经评估的“尖晶石型锰酸锂”专有技术出资2,100万元）；靖西立盛以货币出资810万元，占比5.40%；靖西立鹏以货币出资570万元，占比3.80%。靖西立劲公司于2021年1月5日注册登记，本期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本期公司以增资的形式取得非同一控制下企业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51%股权，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本期控股子公司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的另一方股东香港先进化工有限公司申请对湘进电化进行强制清算，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香港先进公司对湘进电化公司的强制清算申请，并于2021年12月14日成立清算组。本期末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剑、刘彩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其他诉讼涉案总金额	4,459.04	否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对签约的外包单位的生产安全监管不到位；没有监督外包单位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没有督促外包单位及时开具高空作业和动火作业票；外包单位无钢架棚施工相应资质；未对外包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导致靖西电化内成品车间外搭建雨棚施工用的脚手架垮塌，致使一名员工坠落受伤的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被有权机关调查	靖西市应急管理局对靖西电化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靖）应急罚[2021]事故 02 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和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 的规定，决定给予靖西电化人民币贰拾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靖西电化已缴清罚款，并高度重视本次安全责任事故，将引以为戒，加强对外协单位的安全管理，对新进入的外协单位或外协单位新入人员严格把好准入关；严格落实分厂、部门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增强分厂、部门对特种作业的安全管控职责；加强对作业现场员工劳护用品穿戴的检查工作，对现场不正确佩戴劳动防护用品的行为严厉处罚，严格安全考核；严格落实事故报告制度。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电力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2,177.91	12.76%	3,200	否	按月结算	/	2021年12月31日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水、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46.17	0.10%	0	否	按月结算	/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电力、蒸汽、水等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2,845.48	6.17%	3,561.19	否	按月结算	/	2021年02月27日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

	全资子公司												计公告》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电力、水等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360.95	0.78%	681.33	否	按月结算	/	2021年02月27日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处置废水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5.51	0.01%	3	是	按月结算	/	2021年02月27日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w.cn info. com. cn
广西裕 宁新能 源材料 有限公 司	与关 联人 共同 投资 的企 业的 全资 子公 司	向关 联人 提供 劳务	派车 服务、 劳务、 渣场 服务、 检测 服务 等	参照 市场 价格	协议 约定	264.9 4	0.57 %	321.1 3	否	按月 结算	/	2021 年 02 月 27 日	《20 21 年 度日 常关 联交 易预 计公 告》 登载 于巨 潮资 讯网 http: /ww w.cn info. com. cn
广西裕 能新能 源电池 材料有 限公司	与关 联人 共同 投资 的企 业的 全资 子公 司	向关 联人 提供 劳务	派车 服务、 门卫 管理、 餐饮、 保洁 服务、 生活 污水 和生 活垃 圾处 理服 务	参照 市场 价格	协议 约定	26.55	0.06 %	24.47	否	按月 结算	/	2021 年 02 月 27 日	《20 21 年 度日 常关 联交 易预 计公 告》 登载 于巨 潮资 讯网 http: /ww w.cn info. com. cn
湖南裕 能新能 源电池	与关 联人 共同	向关 联人 提供	厂房、 仓库	参照 市场 价格	协议 约定	90.83	0.20 %	99	否	按季 度结 算	/	2021 年 02 月 27 日	《20 21 年 度日

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的企业	场地租赁										日	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场地租赁	钢棚架、土地、电力设施等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66.73	0.14 %	100.84	否	按月结算	/	2021年02月27日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场地租赁	宿舍、电力设施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71.06	0.15 %	111.44	否	按月结算	/	2021年02月27日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讯网 http:// ww w.cni nfo. com. cn
合计				--	--	5,956. 13	--	8,102. 4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4,795	0	0	1.20%	57.54	4,795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往来系借取的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专项借款，公司处于发展的重要时期，资金需求较大，接受控股股东的资金拆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截至2021年12月31日，电化集团为公司77,876.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行 名	金额(万元)	日 期
工行板塘支行	4,000.00	2021年11月23日-2022年11月15日
工行板塘支行	3,000.00	2021年10月18日-2022年10月13日
工行板塘支行	995.00	2021年02月01日-2022年01月14日
工行板塘支行	1,000.00	2021年02月03日-2022年01月14日
工行板塘支行	3,000.00	2021年06月16日-2022年06月09日
工行板塘支行	3,000.00	2021年12月09日-2022年12月06日
工行建北支行	2,000.00	2021年12月28日-2022年06月20日
中行板塘支行	3,000.00	2021年04月16日-2022年04月16日
中行板塘支行	3,000.00	2021年01月08日-2022年01月07日
建行河西支行	3,000.00	2021年03月01日-2022年03月01日
建行河西支行	4,000.00	2021年08月30日-2022年08月30日
建行河西支行	2,500.00	2021年11月04日-2022年11月04日
上海浦发银行湘潭支行	4,000.00	2021年05月08日-2022年05月07日
上海浦发银行湘潭支行	2,000.00	2021年05月25日-2022年05月24日
上海浦发银行湘潭支行	2,000.00	2021年11月12日-2022年11月11日
华融湘江板塘支行	3,000.00	2021年06月16日-2022年06月15日
华融湘江板塘支行	2,000.00	2021年11月11日-2022年11月10日
兴业银行湘潭支行	6,000.00	2021年04月07日-2022年04月06日
邮储银行九华支行	4,000.00	2021年11月12日-2022年11月11日
邮储银行九华支行	4,000.00	2021年06月16日-2022年06月15日
邮储银行九华支行	4,000.00	2021年09月18日-2022年09月17日
上海农商银行九华支行	3,000.00	2021年02月22日-2022年02月21日
上海农商银行九华支行	2,000.00	2021年03月30日-2022年03月29日
湘潭农商行	1.00	2021年06月15日-2022年06月14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4,000.00	2021年04月22日-2022年04月22日
交通银行	2,500.00	2021年09月17日-2022年09月16日

交通银行	500.00	2021年10月20日-2022年10月18日
长沙银行	2,000.00	2021年11月03日-2022年11月02日
光大银行	380.00	2021年4月28日-2022年4月28日
合计	77,876.00	

(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电化集团为公司39,900万元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行 名	金额(万元)	日 期
工行板塘支行	100.00	2018年03月02日-2022年06月30日
工行板塘支行	100.00	2018年03月02日-2023年06月30日
工行板塘支行	1,500.00	2018年03月02日-2023年12月30日
工行板塘支行	500.00	2018年03月01日-2023年12月30日
工行板塘支行	2,400.00	2018年03月01日-2022年12月30日
工行板塘支行	200.00	2018年03月01日-2023年12月30日
工行板塘支行	200.00	2018年03月02日-2023年12月30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100.00	2020年08月20日-2022年02月20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7,800.00	2020年08月20日-2022年07月31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6,800.00	2020年06月28日-2022年06月28日
上海农商银行九华支行	1,600.00	2019年11月27日-2022年05月26日
上海农商银行九华支行	1,600.00	2019年11月27日-2022年11月26日
上海农商银行九华支行	1,600.00	2019年11月27日-2023年05月26日
建行河西支行	2,000.00	2021年01月06日-2022年02月06日
光大银行河西支行	2,400.00	2021年03月24日-2023年03月23日
光大银行河西支行	6,000.00	2021年09月27日-2023年08月26日
长沙银行	3,000.00	2021年12月24日-2023年01月21日
长沙银行	2,000.00	2021年12月23日-2023年01月21日
合计	39,900.00	

(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电化集团公司实际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5,940.12万元，建信融通及中企云链余额为5,715.00万元，实际为靖西电化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建信融通承兑汇票余额为2,250.00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专项借款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	2016年01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专项借款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	2016年03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2021年0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2021年0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2021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2021年08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	2021年10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11 月 21 日	3,000	2020 年 01 月 13 日	1,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司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1月21日	3,500	2019年11月20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五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4月23日	25,000	2020年12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4月23日	25,000	2021年02月26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4月23日	25,000	2021年04月28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4月23日	25,000	2021年05月26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3,000	2021年01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0月22日	25,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09日	6,5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1,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3,000	2021年02月01日	1,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15日	10,000	2018年05月13日	6,11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三年	是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10日	10,000	2018年08月30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三年	是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10日	10,000	2018年11月12日	4,7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三年	是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23日	4,000	2020年06月30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6日	4,000	2021年06月28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6,6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三年	否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5,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48,1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3,41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9,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1,8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48,1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3,41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9,6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1,8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				10.93%						

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停湘潭锰矿事项

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收到《湘潭市人民政府关于永久关停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锰矿的通知》（潭政函[2021]39号），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资源配置，彻底消除安全隐患，支持湘潭雨湖产业新城整体开发建设，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21年永久关停湘潭锰矿。关停后，公司对湘潭锰矿进行清产核资，对相关资产进行处置和核销。湘潭锰矿相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采矿权核销104,032,676.51元，另发生关停费用15,947,721.58元，减去处置相关资产取得的收入3,519,826.62元，此次合计发生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116,460,571.47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26日、2022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关

停湘潭锰矿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2)、《关于公司湘潭锰矿资产处置及核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5)。

2、签署征收补偿款支付协议事项

2021年6月24日,公司与湘潭市岳塘区优化人居环境事务中心(原湘潭市岳塘区土地和房屋征收事务所)就竹埠港地区生产厂区搬迁事项签署了《湘潭电化征收补偿款支付协议书》。根据约定,征收补偿款总金额为400,811,906.00元,在协议签订后五年内向公司付清,可采取分期付款支付方式支付。2017年,公司已收到母公司电化集团公司转来的由湘潭市岳塘区土地和房屋征收事务所拨付的公司竹埠港地区生产厂区征拆补偿预付款共计9,000万元,并于收到款项当年冲减了搬迁补偿成本。截至协议签署日,公司发生搬迁费用余额为4,618,358.26元,原停产搬迁范围内的锰渣处理车间土地净值为8,641,482.24元,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报;公司竹埠港地区因整体搬迁停产导致无法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净值为110,459,372.83元,在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列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签署征收补偿款支付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3)。本期公司根据尚未收到的协议约定的征收补偿款扣除上述列报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金额,确认搬迁补偿收益187,092,692.67元。

3、挂牌转让力合厚浦股权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为优化资产配置,聚焦核心业务,进一步推进整体战略布局,通过湘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转让公司所持有的力合厚浦20.4%股权,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2,439.59万元,力合厚浦股权变更事项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不再持有力合厚浦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26日、8月13日、10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公司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7)、《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公司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3)、《关于挂牌转让公司所持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0)。

4、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农银国际(湖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兴湘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长沙德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湖南兴湘隆银高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用于投资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领域,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首期规模中的1,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2月3日、10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9)、《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3)。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靖西电化

(1)靖西电化扩建的年产1万吨高性能锰酸锂型电解二氧化锰项目于2021年3月开始试运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年产1万吨高性能锰酸锂型电解二氧化锰项目试运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7)。

(2)靖西电化以人民币1,230万元中标了广西靖西市爱屯锰矿普查探矿权,并于报告期内与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签署了《探矿权出让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探矿权出让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5)。靖西电化还需办理探转采手续,正在积极推进爱屯锰矿下一步的勘探工作。

2、楠木冲锰业

报告期内,公司对楠木冲锰业增资,已增资到位1,100万元,楠木冲锰业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8)。楠木冲锰业的矿山征地拆迁、复产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3、湘进电化

湘进电化另一方股东香港先进化工有限公司申请对其进行强制清算,报告期内,湘进电化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湘清终5号】,裁定由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对湘进电化的强制清算申请,2021年12月,公司收到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湘03清申3号】和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决定书【(2021)湘03强清2号】,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香港先进对湘进电化的强制清算申请,并成立清算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15

日、2022年1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被申请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关于控股子公司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被申请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本报告期末湘进电化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231,883	5.76%						36,231,883	5.7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6,231,883	5.76%						36,231,883	5.76%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93,249,830	94.24%						593,249,830	94.24%
1、人民币普通股	593,249,830	94.24%						593,249,830	94.2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29,481,713	100.00%						629,481,71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0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2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59%	179,971,473		14,492,753	165,478,720	质押	105,240,000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9%	79,885,370		21,739,130	58,146,240	质押	39,869,565
蒋如宁	境内自然人	0.53%	3,333,489		0	3,333,489		
金国新	境内自然人	0.49%	3,087,280		0	3,087,280		
彭自如	境内自然人	0.41%	2,580,400		0	2,580,400		
胡好	境内自然人	0.40%	2,542,100		0	2,542,100		

陈国华	境内自然人	0.40%	2,538,485		0	2,538,485	质押	2,020,000
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瀚信定增 1号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0.32%	1,985,000		0	1,985,000		
邹长新	境内自然人	0.24%	1,515,100		0	1,515,100		
刘长征	境内自然人	0.24%	1,500,000		0	1,5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 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 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 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 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65,478,720	人民币普通股	165,478,720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58,146,240	人民币普通股	58,146,240					
蒋如宁	3,333,489	人民币普通股	3,333,489					
金国新	3,087,280	人民币普通股	3,087,280					
彭自如	2,580,400	人民币普通股	2,580,400					
胡好	2,542,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42,100					
陈国华	2,538,485	人民币普通股	2,538,485					
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瀚信定 增 1 号证券投资 基金	1,9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5,000					
邹长新	1,51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5,100					
刘长征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 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 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 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	不适用							

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参见注 4）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	报告期内约定购回初始交易所涉股份数量及比例		报告期内购回交易所涉股份数量及比例		报告期末购回账户持股数量及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蒋如宁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720,000	0.11%	0	0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刘干江	1994 年 05 月 10 日	914303001847136379	政策允许的对外投资、铁路运输服务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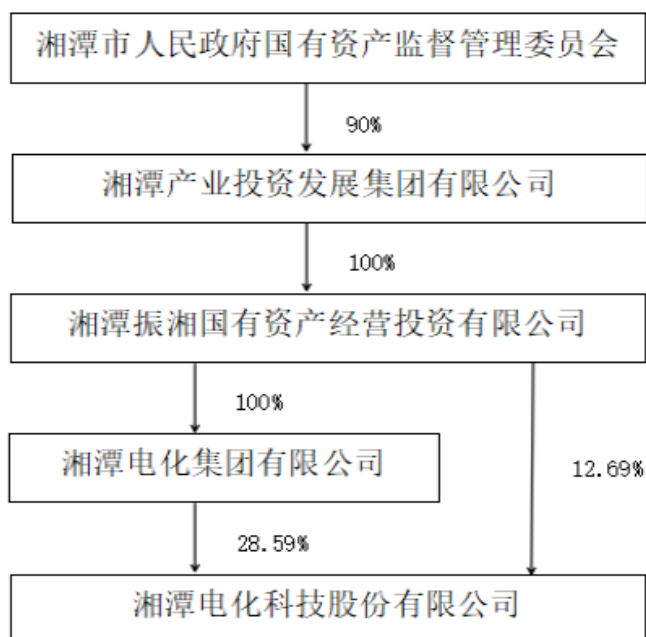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陈景泉		11430300768014012U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张浩舟	2008 年 11 月 11 日	12000 万元人民币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土地开发及经营；以自有资产进行建筑业、农业、文化、旅游业、环境污染治理项目的投资及开发；房屋租赁服务；资产经营；（企业）从业人员的培训及相关技术的开发；电线电缆、建材（不含硅酮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金属材料、政策允许经营的矿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2】2-17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剑、刘彩林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电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湘潭电化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湘潭电化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湘潭电化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电池材料的销售和城市生活污水污泥处理收入。2021年度，湘潭电化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187,153.42万元，其中：电池材料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28,103.2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68.45%；生活污水污泥处理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2,931.1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6.91%；建筑工程服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1,416.6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15.19%；锰矿石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1,465.1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8.13%。

湘潭电化公司电池材料、锰矿石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湘潭电化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湘潭电化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生活污水污泥处理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每月污水污泥处理量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建筑工程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湘潭电化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由于营业收入是湘潭电化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湘潭电化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主要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产品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等；对于产品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 对于污水污泥处理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协议、污水污泥处理量统计表、污水污泥生产运营费申请报告、销售发票等；对于建筑工程服务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销售发票、工程进度确认单或验收单等；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8)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9)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5、存货”、附注七“7、存货”及“47、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湘潭电化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57,357.42万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124.67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7,232.76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历史售价、实际售价、合同约定售价、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售价、未来市场趋势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

(4)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对外销售时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

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湘潭电化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湘潭电化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湘潭电化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湘潭电化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湘潭电化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湘潭电化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剑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彩林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168,159.01	185,255,004.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771,826.82	9,320,337.93
应收账款	434,057,079.20	279,407,159.82
应收款项融资	77,784,901.26	81,222,043.33
预付款项	19,460,480.26	23,490,717.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8,284,145.89	33,124,021.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2,327,550.62	532,262,426.61
合同资产	17,228,834.07	5,297,299.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493,959.33	44,393,727.76
流动资产合计	1,634,576,936.46	1,193,772,737.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9,128,003.61	218,546,86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00,000.00	7,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420,129.24	15,139,243.28
固定资产	1,757,139,646.74	1,845,718,919.44
在建工程	370,631,476.63	92,685,497.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791,704.02	
无形资产	218,850,323.17	218,307,435.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38,331.49	2,668,12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898,547.27	31,278,770.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677,832.24	39,454,326.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8,375,994.41	2,470,999,187.87
资产总计	4,482,952,930.87	3,664,771,925.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77,902,757.75	851,980,418.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801,200.00	121,891,013.26
应付账款	507,225,225.29	253,413,689.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000,815.97	5,127,176.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379,090.29	23,576,651.17

应交税费	17,452,503.03	6,179,330.11
其他应付款	60,348,050.88	62,977,427.03
其中：应付利息	19,678,570.52	18,523,847.2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8,401,133.78	74,472,475.72
其他流动负债	82,910,094.03	564,357.41
流动负债合计	1,914,420,871.02	1,400,182,539.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04,849,297.95	388,090,720.3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880,137.26	
长期应付款	51,252,800.00	50,677,4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834,736.66	38,495,468.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8,816,971.87	477,263,588.72
负债合计	2,433,237,842.89	1,877,446,128.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1,618,028.65	931,697,298.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8,571.54

盈余公积	34,064,897.62	24,992,502.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9,467,491.28	183,369,805.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4,632,130.55	1,769,679,891.31
少数股东权益	55,082,957.43	17,645,905.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49,715,087.98	1,787,325,79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82,952,930.87	3,664,771,925.72

法定代表人：刘干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聪慧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926,690.49	142,308,349.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771,826.82	9,320,337.93
应收账款	274,070,977.48	172,968,463.12
应收款项融资	59,001,263.22	65,064,155.33
预付款项	15,110,384.45	14,753,363.45
其他应收款	579,099,831.92	377,831,884.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5,000,000.00
存货	301,762,971.70	364,002,996.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738,572.66	36,952,690.81
流动资产合计	1,407,482,518.74	1,183,202,240.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8,247,754.40	838,298,385.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420,129.24	15,139,243.28
固定资产	680,352,280.81	877,636,617.67
在建工程	22,013,613.79	5,036,608.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394,554.72	
无形资产	111,022,859.73	131,045,591.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03,996.11	1,832,168.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329,796.04	25,368,49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983,820.69	8,856,559.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1,968,805.53	1,903,213,668.78
资产总计	3,339,451,324.27	3,086,415,909.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6,005,682.76	775,498,369.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401,200.00	93,891,013.26
应付账款	121,558,590.20	112,415,726.1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914,279.46	2,209,430.35
应付职工薪酬	16,225,635.64	11,983,047.79
应交税费	1,071,459.51	198,015.36
其他应付款	24,313,814.94	30,583,182.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790,509.08	44,067,917.36
其他流动负债	59,922,857.17	287,225.94
流动负债合计	1,304,204,028.76	1,071,133,929.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5,235,509.03	245,321,276.3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632,075.70	
长期应付款	51,252,800.00	50,677,4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210,756.11	31,283,623.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117.24	415,117.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746,258.08	327,697,417.42
负债合计	1,573,950,286.84	1,398,831,346.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6,177,833.42	976,257,102.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8,571.54
盈余公积	34,064,897.62	24,992,502.68
未分配利润	125,776,593.39	56,714,673.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5,501,037.43	1,687,584,563.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39,451,324.27	3,086,415,909.7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71,534,201.90	1,234,166,679.74
其中：营业收入	1,871,534,201.90	1,234,166,679.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26,477,965.32	1,219,943,240.97
其中：营业成本	1,502,993,611.92	982,462,740.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530,049.50	12,391,266.86
销售费用	11,041,925.48	42,299,698.61
管理费用	90,590,403.01	83,451,582.10
研发费用	32,391,222.88	17,542,202.62
财务费用	71,930,752.53	81,795,750.05
其中：利息费用	64,914,955.97	77,787,764.75
利息收入	1,031,772.02	3,147,588.36
加：其他收益	4,159,960.15	10,747,275.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214,304.92	5,762,498.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577,076.02	6,323,405.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692,800.13	-3,733,035.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4,647.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092,692.67	-83,084.37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7,955,746.56	26,917,092.35
加: 营业外收入	4,749,981.95	789,700.90
减: 营业外支出	122,059,139.14	2,474,615.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0,646,589.37	25,232,177.56
减: 所得税费用	36,113,238.97	638,034.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533,350.40	24,594,143.3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533,350.40	24,594,143.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759,714.49	25,298,533.49
2.少数股东损益	16,773,635.91	-704,390.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4,533,350.40	24,594,143.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7,759,714.49	25,298,533.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73,635.91	-704,390.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8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8	0.04

法定代表人：刘干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聪慧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66,687,629.86	842,742,928.73
减：营业成本	1,114,098,535.79	766,734,508.99
税金及附加	14,719,813.55	9,244,087.91
销售费用	4,760,395.59	17,458,923.87
管理费用	51,970,556.99	42,163,380.46
研发费用	15,927,456.50	10,438,979.18
财务费用	44,717,031.56	45,973,599.03
其中：利息费用	51,747,473.16	59,090,664.93
利息收入	17,396,046.85	20,095,371.68
加：其他收益	3,389,334.05	3,014,123.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056,306.96	51,322,24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577,076.02	6,322,242.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310,555.71	4,251,660.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6,672.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954,708.91	-31,717.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9,336,961.96	9,285,757.97
加：营业外收入	559,145.71	658,394.13
减：营业外支出	120,133,459.31	1,602,084.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762,648.36	8,342,067.69
减：所得税费用	-961,301.04	-6,154,177.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723,949.40	14,496,245.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723,949.40	14,496,245.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723,949.40	14,496,245.2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0,959,176.48	789,216,810.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2,342.49	2,532,661.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14,268.43	118,295,36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1,685,787.40	910,044,83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1,271,036.23	552,015,827.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084,434.95	199,580,091.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400,235.18	49,670,16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15,041.05	93,709,16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9,470,747.41	894,975,24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15,039.99	15,069,589.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65,685.78	1,951,182.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382,544.6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9,691.79	13,373,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37,922.19	15,324,482.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2,148,278.75	203,165,103.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25,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148,278.75	243,715,103.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110,356.56	-228,390,620.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200,000.00	519,699,985.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3,043,318.81	1,32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892,019.47	566,372,078.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9,135,338.28	2,414,072,063.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65,123,819.75	1,370,139,989.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056,101.72	72,758,367.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338,146.31	720,413,387.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7,518,067.78	2,163,311,744.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617,270.50	250,760,319.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53,890.12	-5,213,542.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68,063.81	32,225,744.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622,074.85	132,396,329.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390,138.66	164,622,074.8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9,529,233.87	517,484,047.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09,858.55	112,630,34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6,339,092.42	630,114,393.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7,727,291.99	518,493,444.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352,574.13	113,644,599.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993,483.30	32,659,585.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60,588.95	60,967,45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8,633,938.37	725,765,08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705,154.05	-95,650,690.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39,581.41	575,758.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435,868.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44,132.86	223,743,444.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47,845.33	224,319,203.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830,964.55	13,063,571.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368,231.06	395,34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53,315.45	43,448,632.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652,511.06	451,853,20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04,665.73	-227,534,000.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9,699,985.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9,000,000.00	1,21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502,344.47	424,765,444.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9,502,344.47	2,156,965,430.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8,440,000.00	1,253,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674,839.70	55,466,318.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524,470.96	497,296,324.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2,639,310.66	1,806,662,64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63,033.81	350,302,787.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90,272.23	-5,135,168.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6,750.10	21,982,927.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675,420.24	99,692,492.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148,670.14	121,675,420.2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629,481,713.00				931,697,298.10			138,571.54	24,992,502.68		183,369,805.99		1,769,679.131	17,645,905.85	1,787,325.716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差 错更 正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9,481,713.00			931,697,298.10			138,571.54	24,992,502.68		183,369,805.99		1,769,679,891.31	17,645,905.85	1,787,325,797.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269.45			-138,571.54	9,072,394.94		216,097,685.29		224,952,239.24	37,437,051.58	262,389,290.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7,759,714.49		237,759,714.49	16,773,635.91	254,533,350.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663,415.67	20,663,415.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3,900,000.00	53,9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3,236,584.33	-33,236,584.33
（三）利润分配								9,072,394.94		-21,662,029.20		-12,589,634.26		-12,589,634.26
1. 提取盈余公积								9,072,394.94		-9,072,394.94				

	1,713.00				028.65				97.62		491.28		2,130.55	57.43	5,087.98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一、上年期末 余额	552,959.976.00				462,460,078.77			257,017.32	23,542,878.16		159,520,897.02		1,198,740.847.27	18,350,295.95	1,217,091,143.22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552,959.976.00				462,460,078.77			257,017.32	23,542,878.16		159,520,897.02		1,198,740.847.27	18,350,295.95	1,217,091,143.22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 额(减少 以“-”号 填列)	76,521.737.00				469,237,219.33			-118,445.78	1,449,624.52		23,848,908.97		570,939,044.04	-704,390.10	570,234,653.94		
(一)综合 收益总额											25,298,533.49		25,298,533.49	-704,390.10	24,594,143.39		
(二)所有者	76,521.737.00				469,237,219.33								545,733.49		545,733.49		

投入和减少资本	521,737.00				237,219.33							758,956.33		58,956.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6,521,737.00				442,393,342.64							518,915,079.64		518,915,079.6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843,876.69							26,843,876.69		26,843,876.69
(三)利润分配								1,449,624.52		-1,449,624.52				
1. 提取盈余公积								1,449,624.52		-1,449,624.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629,4 81,71 3.00				976,25 7,102. 87			138,57 1.54	24,992 ,502.6 8	56,7 14,6 73.1 9		1,687,58 4,563.28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79,26 9.45			-138,5 71.54	9,072, 394.94	69,0 61,9 20.2 0		77,916,4 74.15
（一）综合收 益总额										90,7 23,9 49.4 0		90,723,9 49.40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 配									9,072, 394.94	-21,6 62,0 29.2 0		-12,589, 634.26
1.提取盈余公 积									9,072, 394.94	-9,07 2,39 4.94		
2.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12,5 89,6 34.2 6		-12,589, 634.26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38,571.54				-138,571.54
1. 本期提取								513,053.50				513,053.50
2. 本期使用								651,625.04				651,625.04
(六) 其他					-79,269.45							-79,269.45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976,177,833.42			34,064,897.62	125,776,593.39			1,765,501,037.4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2,959,976.				507,019,883.54			257,017.32	23,542,878.16	43,668,052.49		1,127,447,807.51

	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2,959,976.00				507,019,883.54			257,017.32	23,542,878.16	43,668,052.49		1,127,447,807.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521,737.00				469,237,219.33			-118,445.78	1,449,624.52	13,046,620.70		560,136,755.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96,245.22		14,496,245.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521,737.00				469,237,219.33							545,758,956.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6,521,737.00				442,393,342.64							518,915,079.6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843,876.69							26,843,876.69
（三）利润分配									1,449,624.52	-1,449,624.52		
1. 提取盈余公积									1,449,624.52	-1,449,624.52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18,44 5.78				-118,445. 78
1. 本期提取								4,994,9 51.50				4,994,95 1.50
2. 本期使用								5,113,3 97.28				5,113,397 .2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629, 481, 713. 00				976,2 57,10 2.87			138,57 1.54	24,99 2,502 .68	56,714, 673.19		1,687,58 4,563.28

三、公司基本情况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湖南省人民政府2000年9月18日湘政函(2000)148号文批准,由湖南湘潭电化集团公司(现更名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化集团公司)等五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于2000年9月30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南省湘潭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300722573708K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629,481,713.00元，股份总数629,481,713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36,231,883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593,249,830股。公司股票已于2007年4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化工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城市生活污水的处理。提供的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电池材料、城市生活污水污泥处理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2年4月1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西电化公司）、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热电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湘潭污水处理公司）、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岭污水处理公司）、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工程公司）、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分析检测有限公司、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西立劲公司）、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楠木冲公司）共8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较上年相比增加靖西立劲公司和湘潭楠木冲公司，减少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进电化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

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

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合同资产—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 下同)	5
1-2年	10
2-3年	2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票据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含，下同）	5
1-2年	10
2-3年	2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17、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 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

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c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5—10	3.60—4.75
污水处理设施	年限平均法	20 - 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10	7.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0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10	11.25—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0	5—10	4.50—11.8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2、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软件及专利技术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采矿权	本期采矿量/可开采量
软件	5
专利技术权	5-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6、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8、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1、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电池材料销售业务

公司电池材料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城市生活污水、污泥处理服务

公司城市生活污水、污泥处理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每月污水污泥处理量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3) 建筑工程服务

公司建筑工程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

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5、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1)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a.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b.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23,032,108.36	23,032,108.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472,475.72	654,701.60	75,127,177.32
租赁负债		22,377,406.76	22,377,406.76

c.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d.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自2021年1月26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21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255,004.22	185,255,004.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320,337.93	9,320,337.93	
应收账款	279,407,159.82	279,407,159.82	
应收款项融资	81,222,043.33	81,222,043.33	
预付款项	23,490,717.55	23,490,717.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124,021.13	33,124,021.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32,262,426.61	532,262,426.61	
合同资产	5,297,299.50	5,297,299.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393,727.76	44,393,727.76	
流动资产合计	1,193,772,737.85	1,193,772,737.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8,546,866.10	218,546,86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00,000.00	7,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139,243.28	15,139,243.28	
固定资产	1,845,718,919.44	1,845,718,919.44	
在建工程	92,685,497.51	92,685,497.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032,108.36	23,032,108.36
无形资产	218,307,435.97	218,307,435.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68,128.34	2,668,12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78,770.77	31,278,770.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454,326.46	39,454,326.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0,999,187.87	2,494,031,296.23	
资产总计	3,664,771,925.72	3,687,804,034.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1,980,418.81	851,980,418.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1,891,013.26	121,891,013.26	
应付账款	253,413,689.43	253,413,689.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127,176.90	5,127,176.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576,651.17	23,576,651.17	
应交税费	6,179,330.11	6,179,330.11	
其他应付款	62,977,427.03	62,977,427.03	
其中：应付利息	18,523,847.29	18,523,847.2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74,472,475.72	75,127,177.32	654,701.60
其他流动负债	564,357.41	564,357.41	
流动负债合计	1,400,182,539.84	1,400,837,241.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88,090,720.30	388,090,720.3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377,406.76	22,377,406.76
长期应付款	50,677,400.00	50,677,4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495,468.42	38,495,468.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7,263,588.72	499,640,995.48	
负债合计	1,877,446,128.56	1,900,478,236.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1,697,298.10	931,697,298.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8,571.54	138,571.54	
盈余公积	24,992,502.68	24,992,502.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3,369,805.99	183,369,805.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9,679,891.31	1,769,679,891.31	
少数股东权益	17,645,905.85	17,645,905.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7,325,797.16	1,787,325,79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64,771,925.72	3,687,804,034.0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308,349.61	142,308,349.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320,337.93	9,320,337.93	
应收账款	172,968,463.12	172,968,463.12	
应收款项融资	65,064,155.33	65,064,155.33	
预付款项	14,753,363.45	14,753,363.45	
其他应收款	377,831,884.45	377,831,884.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5,000,000.00	45,000,000.00	
存货	364,002,996.22	364,002,996.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952,690.81	36,952,690.81	
流动资产合计	1,183,202,240.92	1,183,202,240.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38,298,385.83	838,298,385.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139,243.28	15,139,243.28	
固定资产	877,636,617.67	877,636,617.67	
在建工程	5,036,608.26	5,036,608.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582,417.90	22,582,417.90
无形资产	131,045,591.55	131,045,591.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32,168.03	1,832,168.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68,495.00	25,368,49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56,559.16	8,856,559.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3,213,668.78	1,925,796,086.68	
资产总计	3,086,415,909.70	3,108,998,327.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5,498,369.90	775,498,369.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3,891,013.26	93,891,013.26	
应付账款	112,415,726.10	112,415,726.1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09,430.35	2,209,430.35	
应付职工薪酬	11,983,047.79	11,983,047.79	
应交税费	198,015.36	198,015.36	
其他应付款	30,583,182.94	30,583,182.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44,067,917.36	44,520,990.06	453,072.70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87,225.94	287,225.94	
流动负债合计	1,071,133,929.00	1,071,587,001.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5,321,276.39	245,321,276.3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129,345.20	22,129,345.20
长期应付款	50,677,400.00	50,677,4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283,623.79	31,283,623.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117.24	415,117.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7,697,417.42	349,826,762.62	
负债合计	1,398,831,346.42	1,421,413,764.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6,257,102.87	976,257,102.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8,571.54	138,571.54	
盈余公积	24,992,502.68	24,992,502.68	
未分配利润	56,714,673.19	56,714,673.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7,584,563.28	1,687,584,563.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86,415,909.70	3,108,998,327.60	

调整情况说明

1)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a.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b.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23,032,108.36	23,032,108.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472,475.72	654,701.60	75,127,177.32
租赁负债		22,377,406.76	22,377,406.76

单位：元

项 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22,582,417.90	22,582,417.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067,917.36	453,072.70	44,520,990.06
租赁负债		22,129,345.20	22,129,345.20

c.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d.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自2021年1月26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21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2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15%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5%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5%
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湘潭市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2.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湘潭污水处理公司、鹤岭污水处理公司的污水、污泥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退税比例为70%。

(2) 本公司、靖西电化公司、机电工程公司分别于2021年9月18日、2021年10月14日、2019年12月2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2143001061、GR202145000393、GR201943002263,故该三家公司2021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公告2019年第60号)的有关规定,湘潭污水处理公司从事污染防治,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的相关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靖西立劲公司属于设立在西部地区内资鼓励类产业项目,故2021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号)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的相关规定,鹤岭污水处理公司的污水处理项目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鹤岭污水处理公司2021年度享受12.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613.00	15,011.26
银行存款	196,384,525.66	164,607,063.59
其他货币资金	32,778,020.35	20,632,929.37
合计	229,168,159.01	185,255,004.22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8,771,826.82	9,320,337.93
合计	8,771,826.82	9,320,337.93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233,501.92	100.00%	461,675.10	5.00%	8,771,826.82	9,857,413.93	100.00%	537,076.00	5.45%	9,320,337.93
其中：										
合计	9,233,501.92	100.00%	461,675.10	5.00%	8,771,826.82	9,857,413.93	100.00%	537,076.00	5.45%	9,320,337.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9,233,501.92	461,675.10	5.00%
合计	9,233,501.92	461,675.10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537,076.00	-75,400.90				461,675.10
合计	537,076.00	-75,400.90				461,675.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354,000.84
合计		1,354,000.84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448,208.14	10.06%	31,258,284.98	63.21%	18,189,923.16	23,304,169.40	7.23%	22,550,885.78	96.77%	753,283.6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2,052,329.10	89.94%	26,185,173.06	5.92%	415,867,156.04	298,978,016.84	92.77%	20,324,140.64	6.80%	278,653,876.20
其中：										
合计	491,500,537.24	100.00%	57,443,458.04	11.69%	434,057,079.20	322,282,186.24	100.00%	42,875,026.42	13.30%	279,407,159.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4,716,666.71	6,616,873.45	26.77%	款项逾期时间较长
潮州正龙电池工业有限公司	4,981,104.57	4,981,104.57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Sebang Global Battery Co.,Ltd.	4,506,597.01	4,506,597.01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深圳市金煌巨能科技有限公司	4,260,000.00	4,260,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新乡市赛博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761,848.21	1,761,848.21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东莞市迪高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1,753,483.01	1,753,483.01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宁波凝力电池有限公司	1,437,150.00	1,347,020.10	93.73%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常州达立电池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福建省金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7,000.00	947,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惠州龙为科技有限公司	751,333.03	751,333.03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浙江特源电池有限公司	732,882.73	732,882.73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嘉兴市鑫通电池有限公司	642,100.00	642,10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上海全明电池有限公司	627,529.36	627,529.36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上海力派电池有限公司	583,607.45	583,607.45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福建高力金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77,646.06	377,646.06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福建省宝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9,260.00	369,26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合计	49,448,208.14	31,258,284.98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429,089,717.03	21,454,485.85	5.00%
1-2 年	8,569,174.70	856,917.47	10.00%
2-3 年	637,540.79	127,508.16	20.00%
3-4 年	19,270.00	9,635.00	50.00%
5 年以上	3,736,626.58	3,736,626.58	100.00%

合计	442,052,329.10	26,185,173.06	--
----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6,822,928.28
1 至 2 年	14,888,285.69
2 至 3 年	8,045,997.84
3 年以上	31,743,325.43
3 至 4 年	6,148,220.45
4 至 5 年	818,629.36
5 年以上	24,776,475.62
合计	491,500,537.2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550,885.78	6,701,873.43	-9,777.97		2,015,303.74	31,258,284.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324,140.64	9,395,255.02			-3,534,222.60	26,185,173.06
合计	42,875,026.42	16,097,128.45	-9,777.97		-1,518,918.86	57,443,458.04

[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其他 2,015,303.74 元系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转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减少 1,518,918.86 元主要系湘进电化公司本期进入强制清算，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将其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计入其他减少。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73,312,126.31	14.92%	3,670,398.31
B	53,329,960.27	10.85%	2,666,498.01
C	50,595,530.59	10.29%	2,529,776.53

D	46,613,625.67	9.48%	2,330,681.29
E	40,401,589.79	8.22%	2,020,079.49
合计	264,252,832.63	53.76%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7,784,901.26	81,222,043.33
合计	77,784,901.26	81,222,043.3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4,809,405.26
小计	414,809,405.26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131,968.06	98.31%	22,921,338.30	97.58%
1 至 2 年	116,306.64	0.60%	242,974.71	1.03%
2 至 3 年	207,151.56	1.06%	116,663.83	0.50%
3 年以上	5,054.00	0.03%	209,740.71	0.89%
合计	19,460,480.26	--	23,490,717.55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湘潭供电分公司	7,889,252.81	40.23
广西新电力投资集团靖西供电有限公司	2,606,448.28	13.29
湘潭市华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79,511.31	11.11
广西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1,770,712.41	9.03
永州市零陵区湘永兴锰业有限公司	1,387,900.74	7.08
小 计	15,833,825.55	80.74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8,284,145.89	33,124,021.13
合计	228,284,145.89	33,124,021.1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搬迁补偿款	237,628,261.00	
借支款		15,250,000.00
押金、保证金	1,201,044.00	17,015,440.00
应收即征即退增值税		312,342.49
长账龄预付采购款	172,008.59	487,699.51
备用金	1,047,144.59	1,674,977.48
应收暂付款	129,388.66	800,000.00
其他	909,977.25	1,071,956.63
合计	241,087,824.09	36,612,416.1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信用损失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933,198.81	46,325.18	2,508,870.99	3,488,394.98
2021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7,862.88	7,862.88		
--转入第三阶段		-9,985.68	9,985.68	
本期计提	16,442,127.69	-28,476.63	-1,732,800.51	14,680,850.55
其他变动	-5,365,567.33			-5,365,567.33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2,001,896.29	15,725.75	786,056.16	12,803,678.2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0,037,925.88
1至2年	157,257.50
2至3年	99,856.77
3年以上	792,783.94
3至4年	30,700.00
4至5年	56,745.67
5年以上	705,338.27
合计	241,087,824.0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2,500.00	11,881,413.05			-762,500.00	11,881,413.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5,894.98	2,799,437.50			-4,603,067.33	922,265.15
合计	3,488,394.98	14,680,850.55			-5,365,567.33	12,803,678.2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中，其他变动主要系湘进电化公司本期进入强制清算，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将其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计入其他变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湘潭市岳塘区优化人居环境事务中心	搬迁补偿款	237,628,261.00	1 年以内	98.57%	11,881,413.05
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其他	501,199.45	1 年之内	0.21%	25,059.97
麻阳新代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387,890.00	5 年以上	0.16%	387,890.00
湘潭市雨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押金保证金	298,000.00	1 年以内	0.12%	14,900.00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湘潭供电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4-5 年 2.45 万元, 5 年以上 17.55 万元	0.08%	195,107.87
合计	--	239,015,350.45	--	99.14%	12,504,370.89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8,978,069.84	1,246,672.13	347,731,397.71	412,668,104.84		412,668,104.84
在产品	52,334,767.50		52,334,767.50	39,665,359.25		39,665,359.25
库存商品	158,038,842.74		158,038,842.74	72,668,260.75		72,668,260.75
周转材料	1,305,883.70		1,305,883.70	2,280,427.30		2,280,427.30
合同履约成本				3,513,376.18		3,513,376.18
发出商品	12,916,658.97		12,916,658.97	1,466,898.29		1,466,898.29
合计	573,574,222.75	1,246,672.13	572,327,550.62	532,262,426.61		532,262,426.6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46,672.13				1,246,672.13
合计		1,246,672.13				1,246,672.13

1)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3)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计提减值	期末数
工程项目	3,513,376.18	180,858,700.68	184,372,076.86		
小 计	3,513,376.18	180,858,700.68	184,372,076.86		

8、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8,135,614.81	906,780.74	17,228,834.07	5,576,104.74	278,805.24	5,297,299.50
合计	18,135,614.81	906,780.74	17,228,834.07	5,576,104.74	278,805.24	5,297,299.5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27,975.50			
合计	627,975.50			--

其他说明：

1)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8,135,614.81	906,780.74	5.00
其中：1年以内	18,135,614.81	906,780.74	5.00
小 计	18,135,614.81	906,780.74	5.00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23,228,714.53	27,969,463.69
增值税留抵税额	24,173,981.42	13,262,670.68
预缴企业所得税	91,263.38	441,157.49
预缴增值税		2,720,435.90
合计	47,493,959.33	44,393,727.76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3,166,433.54			95,960,406.96						229,126,840.50	
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15,379,269.45		14,995,938.51	-383,330.94							
湘潭通达水务有限公司	70,001,163.11									70,001,163.11	
小计	218,546,866.10		14,995,938.51	95,577,076.02						299,128,003.61	
合计	218,546,866.10		14,995,938.51	95,577,076.02						299,128,003.61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200,000.00	7,200,000.00
湖南兴湘隆银高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合计	22,200,000.00	7,200,000.00

其他说明：

(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原因

公司持有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湖南兴湘隆银高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投资意图在短期内不会发生改变,因此管理层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2、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597,017.04			18,597,017.04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597,017.04			18,597,017.0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57,773.76			3,457,773.76
2.本期增加金额	719,114.04			719,114.04

(1) 计提或摊销	719,114.04			719,114.0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176,887.80			4,176,887.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420,129.24			14,420,129.24
2.期初账面价值	15,139,243.28			15,139,243.28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54,571,031.43	1,733,990,368.04
固定资产清理	2,568,615.31	111,728,551.40
合计	1,757,139,646.74	1,845,718,919.4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	污水处理设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	----

	物	施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67,728.87 2.94	145,003,587. 16	1,149,569,30 9.72	128,583,824. 66	9,446,608.54	4,069,601.40	2,604,401,80 4.42
2.本期增加金额	141,298,571. 99		116,720,797. 09	7,245,314.43	873,727.44	549,731.28	266,688,142. 23
（1）购置	5,208,661.33		8,307,026.40	800,476.23	727,927.44	87,593.92	15,131,685.3 2
（2）在建工程转入	127,973,621. 77		107,942,154. 69	6,444,838.20		425,887.36	242,786,502. 02
（3）企业合并增加	8,116,288.89		325,000.00		145,800.00	36,250.00	8,623,338.89
（4）原值调整增加			146,616.00				146,616.00
3.本期减少金额	136,488,385. 96		44,082,935.0 6	7,177,576.35	1,044,077.27	749,498.52	189,542,473. 16
（1）处置或报废	136,486,693. 51		43,356,930.8 1	7,079,792.24	1,044,077.27	749,498.52	188,716,992. 35
（2）原值调整减少	1,692.45		726,004.25	97,784.11			825,480.81
4.期末余额	1,172,539,05 8.97	145,003,587. 16	1,222,207,17 1.75	128,651,562. 74	9,276,258.71	3,869,834.16	2,681,547,47 3.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3,595,344. 89	76,476,206.9 2	447,872,863. 97	84,472,508.6 3	5,528,843.13	2,465,668.84	870,411,436. 38
2.本期增加金额	47,928,253.0 4	6,889,943.07	83,851,588.2 6	10,603,358.6 1	834,076.26	397,820.20	150,505,039. 44
（1）计提	44,582,572.0 1	6,889,943.07	83,637,557.9 4	10,603,358.6 1	695,566.26	385,688.81	146,794,686. 70
（2）企业合并增加	3,345,681.03		214,030.32		138,510.00	12,131.39	3,710,352.74
3.本期减少金额	57,451,557.3 2		28,812,500.7 4	6,037,554.31	991,873.41	646,547.98	93,940,033.7 6
（1）处置或报废	57,451,557.3 2		28,812,500.7 4	6,037,554.31	991,873.41	646,547.98	93,940,033.7 6

4.期末余额	244,072,040.61	83,366,149.99	502,911,951.49	89,038,312.93	5,371,045.98	2,216,941.06	926,976,442.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28,467,018.36	61,637,437.17	719,295,220.26	39,613,249.81	3,905,212.73	1,652,893.10	1,754,571,031.43
2.期初账面价值	914,133,528.05	68,527,380.24	701,696,445.75	44,111,316.03	3,917,765.41	1,603,932.56	1,733,990,368.0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靖西生产线厂房	268,967,028.37	整体工程尚未完成决算
新基地厂房	62,290,537.80	整体工程尚未完成决算
靖西立劲生产线厂房	50,772,358.03	整体工程尚未完成决算
鹤岭污水处理公司厂房	16,881,464.62	尚未完成环保竣工结算
小 计	398,911,388.82	

(3)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整体搬迁待处理固定资产		110,459,372.83
其他待处理固定资产	2,568,615.31	1,269,178.57
合计	2,568,615.31	111,728,551.40

其他说明

公司竹埠港地区厂房及设备于2014年9月30日开始整体停产搬迁，因整体搬迁停产导致无法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转入固定资产清理列报。2021年6月24日，本公司与湘潭市岳塘区优化人居环境事务中心签订《湘潭电化征收补偿款支付协议书》，本期公司依据协议确认了搬迁资产的处置损益，相关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十五“3、其他”。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70,631,476.63	92,685,497.51
合计	370,631,476.63	92,685,497.5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河西污水三期工程	253,895,104.40		253,895,104.40	16,995,600.04		16,995,600.04
2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26,276,128.66		26,276,128.66			
靖西渣场	20,345,788.91		20,345,788.91	15,354,641.35		15,354,641.35
靖西市爱屯锰矿项目	16,910,046.22		16,910,046.22	2,289,488.95		2,289,488.95
靖西科研技改项目	14,300,845.43		14,300,845.43	3,299,472.47		3,299,472.47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	18,372,834.57		18,372,834.57	2,504,494.24		2,504,494.24
110KV 变电站工程	10,642,494.15		10,642,494.15	6,103,130.17		6,103,130.17
靖西一万吨扩建工程				36,589,790.05		36,589,790.05
靖西三万吨高				2,158,208.73		2,158,208.73

纯硫酸锰												
2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							423,709.66					423,709.66
其他项目	9,888,234.29					9,888,234.29	6,966,961.85					6,966,961.85
合计	370,631,476.63					370,631,476.63	92,685,497.51					92,685,497.5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河西污水三期工程	399,958,600.00	16,995,600.04	236,899,504.36			253,895,104.40	63.48%	80%	3,704,842.80	3,704,842.80	4.75%	金融机构贷款
2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217,000,000.00		129,967,547.86	103,691,419.20		26,276,128.66	59.89%	70%				其他
靖西渣场	20,142,000.00	15,354,641.35	4,991,147.56			20,345,788.91	101.01%	90%	183,184.50			金融机构贷款
靖西市爱屯锰矿项目	33,000,000.00	2,289,488.95	14,620,557.27			16,910,046.22	51.24%	50%				其他
靖西科研技改项目	72,924,800.00	3,299,472.47	11,001,372.96			14,300,845.43	66.00%	80%	83,525.79			金融机构贷款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	71,823,000.00	2,504,494.24	19,926,723.43	4,058,383.10		18,372,834.57	31.23%	70%				募股资金
110KV变电站工程	10,920,000.00	6,103,130.17	4,539,363.98			10,642,494.15	97.46%	95%	313,884.08	242,684.56	5.00%	金融机构贷款
高纯硫酸镍建设项目	13,000,000.00		11,177,072.64	11,177,072.64			111.77%	100%				其他
靖西一万吨扩建工程	180,000,000.00	36,589,790.05	62,250,356.51	98,840,146.56			54.91%	100%	874,627.23	788,369.33	5.00%	金融机构贷款
靖西三万吨高纯硫酸锰	124,000,000.00	2,158,208.73			2,158,208.73		1.74%					募股资金
2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	83,000,000.00	423,709.66			423,709.66		0.51%					募股资金
其他项目		6,966,961.85	27,940,752.96	25,019,480.52		9,888,234.29						其他
合计	1,225,768,400.00	92,685,497.51	523,314,399.53	242,786,502.02	2,581,918.39	370,631,476.63	--	--	5,160,064.40	4,735,896.69		--

1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032,108.36	23,032,108.36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3,032,108.36	23,032,108.3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240,404.34	1,240,404.34
(1) 计提	1,240,404.34	1,240,404.3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40,404.34	1,240,404.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791,704.02	21,791,704.02
2.期初账面价值	23,032,108.36	23,032,108.36

其他说明：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之“（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专利技术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4,101,253.98			2,390,666.71	31,899,250.00	105,679.61	258,496,850.30
2.本期增加金额					2,878,800.00	21,000,000.00	23,878,800.0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878,800.00		2,878,800.00
(4) 股东投入[注]						21,000,000.00	21,00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31,899,250.00		31,899,250.00
(1) 处置					31,899,250.00		31,899,250.00
4.期末余额	224,101,253.98			2,390,666.71	2,878,800.00	21,105,679.61	250,476,400.3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295,077.30			977,756.03	14,906,012.96	10,568.04	40,189,414.33
2.本期增加金额	5,018,276.03			263,831.69	917,708.19	1,060,568.04	7,260,383.95
(1) 计提	5,018,276.03			263,831.69	917,708.19	1,060,568.04	7,260,383.95
3.本期减少金额					15,823,721.15		15,823,721.15

(1) 处置					15,823,721.1 5		15,823,721.1 5
4.期末 余额	29,313,353.3 3			1,241,587.72		1,071,136.08	31,626,077.1 3
三、减值准 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194,787,900. 65			1,149,078.99	2,878,800.00	20,034,543.5 3	218,850,323. 17
2.期初 账面价值	199,806,176. 68			1,412,910.68	16,993,237.0 4	95,111.57	218,307,435. 9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渣场土地	11,598,991.54	正在办理中
小 计	11,598,991.54	

其他说明：

[注]：本期新增专利技术权系靖西立劲公司股东以专有技术出资。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仓库改造款	2,658,128.34		1,019,796.85		1,638,331.49
绿化装修费	10,000.00		10,000.00		
合计	2,668,128.34		1,029,796.85		1,638,331.49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0,383,590.45	11,330,947.91	46,229,491.17	7,202,040.64
可抵扣亏损	65,884,504.93	9,882,675.74	109,723,154.15	16,458,473.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资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010,472.44	1,051,570.87	7,531,133.61	1,129,670.04
湘潭污水处理公司其他应付款	3,600,000.00	900,000.00	3,600,000.00	900,000.00
未支付的长期借款利息	19,678,570.52	4,919,642.63	18,523,847.29	4,630,961.82
政府补助	40,834,736.66	6,724,210.50	3,149,999.85	787,499.96
应付工会经费	596,664.15	89,499.62	1,134,167.93	170,125.19
合计	207,988,539.15	34,898,547.27	189,891,794.00	31,278,770.77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898,547.27		31,278,770.7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628,400.76	1,099,538.47
可抵扣亏损	6,147,140.50	13,132,641.95
合计	8,775,541.26	14,232,180.4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900.83	4,863,999.80	
2024 年	3,087,189.86	7,857,012.25	
2025 年	2,032,783.25	411,629.90	
2026 年	1,025,266.56		
合计	6,147,140.50	13,132,641.95	--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6,952,747.04		36,952,747.04	26,194,485.96		26,194,485.96
竹埠港厂区整体搬迁支出				13,259,840.50		13,259,840.50
探矿权	9,000,000.00		9,000,000.00			
湘进待处理投资	61,725,085.20		61,725,085.20			
合计	107,677,832.24		107,677,832.24	39,454,326.46		39,454,326.46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400,000.00
保证借款	848,760,000.00	817,4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28,000,000.00	18,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42,757.75	1,180,418.81
合计	877,902,757.75	851,980,418.81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4,743,748.00
银行承兑汇票	64,801,200.00	67,147,265.26
合计	64,801,200.00	121,891,013.26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62,365,660.86	123,799,204.78
工程款	344,859,564.43	129,614,484.65
合计	507,225,225.29	253,413,689.43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000,815.97	5,127,176.90
合计	15,000,815.97	5,127,176.90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576,651.17	205,274,114.40	198,471,675.28	30,379,090.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973,206.49	11,973,206.49	
合计	23,576,651.17	217,247,320.89	210,444,881.77	30,379,090.2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240,349.55	164,567,042.28	158,167,471.40	27,639,920.43
2、职工福利费		17,668,097.51	17,668,097.51	
3、社会保险费		9,099,217.75	8,974,644.75	124,573.00
工伤保险费		1,264,637.05	1,264,637.05	
医疗生育保险费		7,834,580.70	7,710,007.70	124,573.00
4、住房公积金		8,874,203.95	8,874,203.9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36,301.62	5,065,552.91	4,787,257.67	2,614,596.86
合计	23,576,651.17	205,274,114.40	198,471,675.28	30,379,090.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484,564.17	11,484,564.17	
2、失业保险费		488,642.32	488,642.32	
合计		11,973,206.49	11,973,206.49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305,980.74	4,482,374.36
企业所得税	11,555,786.47	1,162,556.45
个人所得税	202,021.99	129,821.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85.79	38,118.01
资源税	735,648.55	2,094.40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9,061.27	27,230.93
其他	631,318.22	337,134.16
合计	17,452,503.03	6,179,330.11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19,678,570.52	18,523,847.29
其他应付款	40,669,480.36	44,453,579.74
合计	60,348,050.88	62,977,427.0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注]	19,678,570.52	18,523,847.29
合计	19,678,570.52	18,523,847.29

其他说明：

[注]应付利息系湘潭污水处理公司应付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湘潭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湘潭市财政局借款利息，根据原借款合同，系分期付息到期还本，但目前公司未支付相关利息。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费用	19,243,155.26	26,547,233.89
押金保证金	9,443,145.17	11,917,108.61
关联方往来-非长期资产款项	7,015,514.59	1,373,848.60
应付暂收款	3,600,000.00	3,600,000.00
代扣代缴款		116,401.63
其他	1,367,665.34	898,987.01
合计	40,669,480.36	44,453,579.74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7,582,438.58	62,477,722.3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11,898,747.2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付款	497,269.50	654,701.60
应付利息	321,425.70	96,006.18
合计	258,401,133.78	75,127,177.32

其他说明：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之“（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云信、融信	79,650,000.00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354,000.84	
待转销项税额	1,906,093.19	564,357.41
合计	82,910,094.03	564,357.41

29、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 1]	69,761,108.61	98,306,325.82
保证借款[注 2]	165,000,000.00	245,000,000.00
信用借款	34,311,550.00	34,311,55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注 3]	120,000,000.00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15,400,000.00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76,639.34	472,844.48
合计	404,849,297.95	388,090,720.3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质押借款系以湘潭污水处理公司、鹤岭污水处理公司持有的特许经营收费权及应收湘潭市财政局污水处理费提供质押担保。

[注2]保证借款系电化集团公司为本公司保证担保。

[注3]保证及质押借款系以湘潭污水处理公司持有的特许经营收费权及应收湘潭市财政局污水处理费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43,196,006.32	45,720,477.2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1,315,869.06	-23,343,070.52
合计	21,880,137.26	22,377,406.76

31、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1,252,800.00	50,677,400.00
合计	51,252,800.00	50,677,4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电化集团公司整体搬迁和新基地建设专项借款	47,950,000.00	47,950,000.00
应付利息	3,302,800.00	2,727,400.00
合计	51,252,800.00	50,677,400.00

其他说明：

应付电化集团公司专项借款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5、关联交易情况”之“(5) 关联方资金拆借”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495,468.42	5,290,000.00	2,950,731.76	40,834,736.66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8,495,468.42	5,290,000.00	2,950,731.76	40,834,736.6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废渣废水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项目[注1]	4,039,499.69			897,666.72			3,141,832.97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污染治理资金[注2]	18,282,602.36			921,811.80			17,360,790.56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注 3]	613,333.19			32,000.04			581,333.15	与资产相关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中央专项资金[注 4]	3,149,999.85			200,000.04			2,949,999.81	与资产相关
城镇污水垃圾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预算内投资[注 5]	3,230,000.12			189,999.96			3,040,000.16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污染防治省级专项资金[注 6]	2,640,000.00			120,000.00			2,520,000.00	与资产相关
“135”工程专项资金[注 7]	1,544,649.34			80,590.44			1,464,058.90	与资产相关
锰矿重金属污染废水氨氮处理一期工程[注 8]	945,701.36			54,298.68			891,402.68	与资产相关
脱硫脱硝提质改造工程[注 9]	1,836,000.00			204,000.00			1,632,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注 10]	799,962.85						799,962.85	与资产相关
1、2 号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注 11]	581,875.00			52,500.00			529,375.00	与资产相关
锅炉能效	831,844.66			97,864.08			733,980.58	与资产相

提升奖励项目资金 [注 12]								关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注 13]		2,290,000.00					2,29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自治区“千企技改”工程扶持资金项目 [注 14]		3,000,000.00		100,000.00			2,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38,495,468.42	5,290,000.00		2,950,731.76			40,834,736.66	

其他说明：

[注1]废渣废水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项目，系根据《湘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201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六批)的通知》(潭发改环资〔2012〕5号)，为公司的废渣废水综合处理项目提供的政府补贴1,850.00万元。因本公司位于竹埠港地区内的生产厂区于2014年9月30日开始停产进行整体搬迁，将其中用于已拆除的土建、设备安装专项资金772.80万元中剩余未摊销余额于2014年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废渣废水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项目中的设备专项资金1,077.20万元，按12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本期摊销金额为89.77万元。

[注2]根据《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环境环保厅关于下达2013年中央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建指〔2013〕63号)，湘潭市雨湖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雨湖区政府)的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水体处理工程获得2,000.00万元专项资金。雨湖区政府、湘潭市环境保护局、本公司三方签署了《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工程委托协议书》，雨湖区政府将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工程项目全权委托公司负责组织实施，并将专项资金按照工程进度逐笔支付给本公司，雨湖区政府和湘潭市环境保护局对工程项目进行全程监管。根据《湘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4年市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潭财建发〔2014〕12号)，2015年度湘潭市财政局给予本公司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工程资金200.00万元。合计收到的2,200万元自2015年11月起按25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本期摊销金额88.00万元。另2016年12月湘潭市财政局给予本公司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工程资金100.00万元，按工程剩余使用年限摊销，本期摊销金额4.18万元，故该项目本期合计摊销金额92.18万元。

[注3]公司于2015年收到第三批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80.00万元用于竹埠港生产区整体搬迁项目，新基地已于2015年2月份正式生产，从2015年3月起按25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本期摊销3.20万元。

[注4]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4年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中央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建函〔2014〕72号)文件精神，2016年8月19日，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发关于2014年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中央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的函，对湘潭污水处理公司二期工程下拨400.00万元专项资金，分20年摊销，本期摊销金额20.00万元。

[注5]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2016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湘发改投资〔2016〕358号)，对湘潭鹤岭污水处理厂新建工程拨款380.00万元用于项目建设。工程已于2017年12月完工转固，从2018年1月开始摊销，本期摊销金额19.00万元。

[注6]根据《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下达2016年重金属污染防治省级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建指〔2016〕46号)，对本公司柚子树尾矿库综合治理工程拨款300.00万元用于项目建设。工程已于2017年12月完工转固，从2018年1月开始摊销，本期摊销金额12.00万元。

[注7]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和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南省创新创业园区发展“135”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湘潭电化新基地一期标准厂房拨款182万元用于项目建设。截至2017年12月底，公司已收到182万元专项资金，由于新基地已于2015年2月正式生产，该专项资金从收到资金当月起按剩余年限摊销，本期摊销金额8.06万元。

[注8]根据湘潭市财政局和湘潭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湘江流域水质水量生态补偿资金的通知》（潭环函〔2017〕338号），对湘潭电化锰矿重金属污染废水氨氮处理一期工程拨款100万元用于项目建设。截至2017年12月底，公司已收到100万元专项资金，该工程2019年12月已完工，根据资产摊销年限，本期摊销5.43万元。

[注9]根据《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2017年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湘环函〔2017〕239号），要求本公司完成2台60吨烟气提标升级改造。截至2017年12月底，公司累计已收到204万元专项资金，该项目本期已完工，按十年进行摊销，本期摊销20.40万元。

[注10]根据《关于下达2018年中央财政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湘财企指〔2018〕96号），湖南省财政厅对本公司新能源研究院项目予以补贴；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到专项补贴799,962.85元，因相关项目暂未完工，故本期未摊销。

[注11]根据湘潭市生态环境局及湘潭市财政局《湘潭生态环境 湘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因素法分配国、省级环保专项资金的通知》潭环函〔2019〕180号文件，对湘潭电化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予以补贴63万元，该项目已完工，从2020年2月1日起按12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本期摊销金额为5.25万元。

[注12]根据《百色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工业绿色发展)的通知》(百财工交(2020)9号)，百色市财政局对靖西电化公司锅炉效能提升项目予以补贴84万元；该项目于2017年6月已完工，从收到款项起按103个月平均分摊确认收益，本期摊销金额为9.79万元。

[注13]根据《湘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老工业地区振兴发展专项（老工业城市更新改造）2020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潭发改投〔2020〕242号），湘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公司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予以补贴；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到项目补贴229万元，因相关项目暂未完工，故本期未摊销。

[注14]根据《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自治区“千企技改”工程扶持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桂工信投融〔2021〕83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对靖西电化公司年产1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予以补贴300万元；该款项公司已收到，且对应项目于2021年7月完工，故相关补贴从2021年8月开始按十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本期摊销金额为10.00万元。

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57、政府补助”之“其他说明”。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98,283,288.63			898,283,288.63
其他资本公积	33,414,009.47		79,269.45	33,334,740.02
合计	931,697,298.10		79,269.45	931,618,028.6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系公司转让所持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减少资本公积79,269.45元。

3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8,571.54	513,053.50	651,625.04	
合计	138,571.54	513,053.50	651,625.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照金属矿开采量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及井下维简费，标准为：安全生产费用10元/吨，井下维简费15元/吨；本期减少系湘潭锰矿关停结转尚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及井下维简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按照金属矿开采量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及井下维简费，标准为：安全生产费用10元/吨，井下维简费15元/吨；全年开采矿石4.5万吨，计提安全生产费513,053.5元，全年用于安全生产支出及井下维护651,625.04元。本期减少系湘潭锰矿关停结转尚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及井下维简费。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992,502.68	9,072,394.94		34,064,897.62
合计	24,992,502.68	9,072,394.94		34,064,897.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3,369,805.99	159,520,897.0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3,369,805.99	159,520,897.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759,714.49	25,298,533.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72,394.94	1,449,624.5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589,634.26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9,467,491.28	183,369,805.99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10,343,591.68	1,150,274,636.11	1,095,597,112.94	860,012,264.77
其他业务	461,190,610.22	352,718,975.81	138,569,566.80	122,450,475.96
合计	1,871,534,201.90	1,502,993,611.92	1,234,166,679.74	982,462,740.73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1,182,587,294.63	686,612,070.69	0.00	1,869,199,365.32
其中：				
电池材料行业	630,044,029.52	650,988,393.60		1,281,032,423.12
污水处理行业	129,311,168.56			129,311,168.56
其他业务	423,232,096.55	35,623,677.09		461,190,610.22
按经营地区分类	1,281,032,423.12	129,311,168.56	458,855,773.64	1,869,199,365.32
其中：				
湖南	630,044,029.52	129,311,168.56	423,232,096.55	1,182,587,294.63
广西	650,988,393.60		35,623,677.09	686,612,070.6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281,032,423.12	129,311,168.56	458,855,773.64	1,869,199,365.32
其中：				
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1,281,032,423.12		330,038,685.27	1,611,071,108.39
服务（在某一时段内提供）		129,311,168.56	128,817,088.37	258,128,256.9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46,197.62	2,217,965.64
资源税	6,825,860.05	1,861,916.93
房产税	1,463,436.36	1,502,168.36
土地使用税	3,619,442.27	3,555,893.00
印花税	1,155,974.32	1,166,292.84
环保税	440,145.61	499,619.53
其他税金	3,137.82	2,863.20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675,855.45	1,584,547.36
合计	17,530,049.50	12,391,266.86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88,135.48	4,997,888.36
销售服务费	2,840,280.00	819,000.00
业务招待费	1,119,348.20	916,267.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8,171.92	602,510.58
差旅费	556,632.63	671,271.68
办公费	339,263.56	203,241.47
物料消耗	253,466.85	291,943.81
资产保险费	226,716.18	465,085.24
运输费用		30,904,417.22
仓储费		1,726,758.25
其他	89,910.66	701,314.56

合计	11,041,925.48	42,299,698.61
----	---------------	---------------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441,805.65	41,507,655.04
折旧与摊销	9,555,582.61	12,485,276.14
中介咨询费	4,714,648.94	2,047,291.51
办公费	2,133,383.69	1,890,991.52
租金	1,390,218.81	5,018,797.76
维修费	1,376,331.86	10,296,889.2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87,863.18	
排污费	1,164,772.50	1,675,402.50
其他	8,625,795.77	8,529,278.40
合计	90,590,403.01	83,451,582.10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312,316.51	8,266,733.43
机物料消耗	14,908,133.55	4,713,722.74
燃料动力	2,901,878.21	2,016,371.76
折旧费	1,246,787.64	1,264,802.31
无形资产摊销	49,738.26	198,953.03
其他	972,368.71	1,081,619.35
合计	32,391,222.88	17,542,202.62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4,914,955.97	77,787,764.75
减：利息收入	1,031,772.02	3,147,588.36
汇兑损失	4,953,890.12	5,213,542.96
手续费	1,013,909.10	1,228,235.50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2,079,769.36	
其他		713,795.20
合计	71,930,752.53	81,795,750.05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950,731.76	2,756,647.8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91,208.83	7,956,808.5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8,019.56	33,818.64
合计	4,159,960.15	10,747,275.08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577,076.02	6,323,405.8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479,230.94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842,002.04	-560,907.42
合计	104,214,304.92	5,762,498.44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0,692,800.13	-3,733,035.57
合计	-30,692,800.13	-3,733,035.57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46,672.13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27,975.50	
合计	-1,874,647.63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87,092,692.67	-83,084.37
合计	187,092,692.67	-83,084.37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收入	151,963.24	87,171.00	151,963.24
无法支付的款项		511,825.0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97,447.82	71,855.06	497,447.82
碳排放权收入	4,056,603.75		4,056,603.75
其他	43,967.14	118,849.81	43,967.14
合计	4,749,981.95	789,700.90	4,749,981.95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95,000.00	265,000.00	9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注]	120,155,940.10	1,585,226.00	120,155,940.10
罚款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赔偿损失		400,000.00	
滞纳金		69,941.68	
其他	1,608,199.04	154,448.01	1,608,199.04
合计	122,059,139.14	2,474,615.69	122,059,139.14

其他说明：

[注]根据《湘潭市人民政府关于永久关停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锰矿的通知》(湘潭函〔2021〕39号)，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前永久关停湘潭锰矿，发生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116,460,571.47元。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733,015.47	7,955,546.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19,776.50	-7,317,512.78
合计	36,113,238.97	638,034.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0,646,589.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596,988.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699,326.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7,558.6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394,061.0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58,877.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58,003.4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34,538.3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变化	-886,711.7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830,157.17
所得税费用	36,113,238.97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632,929.37	109,622,249.43
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	6,481,208.83	5,399,865.12
收到的利息收入	1,031,772.02	2,577,111.02
收到的保证金	2,054,408.27	456,302.69
收到的其他	213,949.94	239,839.45

合计	30,414,268.43	118,295,367.71
----	---------------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778,020.35	20,632,929.37
支付的与销售费用有关的现金	5,787,731.62	33,878,556.99
支付的与管理、研发费用有关的现金	37,232,180.94	34,650,530.17
支付的金融机构手续费	1,013,909.10	1,228,235.50
支付的其他	1,903,199.04	3,318,912.15
合计	78,715,041.05	93,709,164.1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香港先进化工有限公司偿还借支		12,250,000.00
靖西土地款征地费用退回		1,123,300.00
取得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89,691.79	
合计	2,889,691.79	13,373,3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香港先进化工有限公司借支		15,250,000.00
合计		15,25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净额	171,502,344.47	355,608,278.14
收回承兑汇票保证金	79,000,000.00	191,00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退款	6,389,675.00	19,763,800.00
合计	256,892,019.47	566,372,078.14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款	4,603,675.35	114,387,670.65
应付票据到期支付的金额	189,000,000.00	441,000,000.00
支付应付票据的保证金	79,000,000.00	138,000,000.00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款		26,441,000.00
支付非公开发行费用		584,716.99
支付租金	2,734,470.96	
合计	275,338,146.31	720,413,387.64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54,533,350.40	24,594,143.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567,447.76	3,733,035.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7,513,800.74	143,455,148.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40,404.34	
无形资产摊销	7,260,383.95	8,464,474.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9,796.85	1,188,689.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092,692.67	83,084.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658,492.28	1,513,370.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994,725.33	82,430,830.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056,306.96	-6,323,40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3,619,776.50	-7,317,512.78

“—”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450,960.40	-37,694,345.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9,872,236.35	-41,951,569.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647,182.76	-156,987,908.14
其他	-138,571.54	-118,44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15,039.99	15,069,589.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6,390,138.66	164,622,074.8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64,622,074.85	132,396,329.9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68,063.81	32,225,744.9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6,390,138.66	164,622,074.85
其中: 库存现金	5,613.00	15,011.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6,384,525.66	164,607,063.5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390,138.66	164,622,074.85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887,807,882.30	545,094,850.21
其中: 支付货款	765,566,246.92	459,775,922.28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122,241,635.38	55,318,927.93
偿还银行借款		30,000,000.00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32,778,020.35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未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778,020.35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的保证金
应收票据	1,354,000.84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6,350,072.85	用于借款提供质押、抵押担保
应收账款	16,976,105.68	用于借款提供质押、抵押担保
合计	57,458,199.72	--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7,818,894.57
其中：美元	4,515,237.95	6.3757	28,787,802.60
欧元	1,250,895.74	7.2197	9,031,091.97
港币			
应收账款	--	--	111,226,021.31
其中：美元	14,234,759.79	6.3757	90,756,557.99
欧元	2,835,223.53	7.2197	20,469,463.32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废渣废水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项目	4,039,499.69	其他收益	897,666.72
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资金	18,282,602.36	其他收益	921,811.80
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	613,333.19	其他收益	32,000.04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中央专项资金	3,149,999.85	其他收益	200,000.04
城镇污水垃圾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预算内投资	3,230,000.12	其他收益	189,999.96
重金属污染防治省级专项资金	2,64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135”工程专项资金	1,544,649.34	其他收益	80,590.44
锰矿重金属污染废水氨氮处理一期工程	945,701.36	其他收益	54,298.68
脱硫脱硝提质改造工程	1,836,000.00	其他收益	204,000.0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新能源研究院项目）	799,962.85	其他收益	
1、2号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581,875.00	其他收益	52,500.00
锅炉能效提升奖励项目资金	831,844.66	其他收益	97,864.08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	2,290,000.00		
2021年自治区“千企技改”工程扶持资金项目	3,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小计	43,785,468.42		2,950,731.7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创新型省专项资金	400,000.00	其他收益	潭财教（2020）11号
第一批湖南省制造强省转向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湘财企指（2020）100号
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支持开放型经济企业稳定发展扶持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潭商发（2020）49号
2020年专项经费奖励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潭财教（2020）15号

失业稳岗补贴	188,708.83	其他收益	湘人社规〔2021〕13号、财税〔2015〕78号、百政办发〔2020〕5号
研发经费投入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潭财教〔2020〕11号
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区级奖补资金款	50,000.00	其他收益	潭雨办发〔2020〕18号
以工代训补贴	2,500.00	其他收益	桂人社函〔2020〕65号
小计	1,191,208.83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4,141,940.59元。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04日	15,300,000.00	51.00%	增资	2021年02月04日	办妥财产交接手续，并实质控制被购买方		-1,050,374.82

其他说明：

截至期末，公司对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增资实际已支付1,100.00万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现金	15,3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5,3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5,3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0,700,000.00	20,121,200.00
货币资金	2,889,691.79	2,889,691.79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4,912,986.15	4,912,986.15
无形资产	2,878,800.00	2,300,000.00
预付款项	9,306,460.00	9,306,460.00
其他应收款	245,936.59	245,936.59
其他流动资产	17,923.58	17,923.58
在建工程	257,400.00	257,4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801.89	190,801.89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增资到位后净资产	30,000,000.00	29,421,200.00
净资产	20,700,000.00	20,121,2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14,700,000.00	14,700,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15,300,000.00	14,721,2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系公司与湘潭楠木冲公司股东约定的51%股权转让对应的对价，参照湖南盛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所涉及的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湘盛泰资评字（2020）第010号）确定，截至评估基准日，湘潭楠木冲公司全部权益评估值为8,123,905.50元。双方约定先由湘潭楠木冲公司原股东以货币资金弥补湘潭楠木冲公司的亏损5,876,094.50元后，再由本公司增资。湘潭楠木冲公司注册资本从1,400.00万元增加至3,000.00万元，新增的1,600.00万元出资，增资价格为1元/股，其中本公司认缴1,530.00万元，占比51%。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立	2021-1-5	11,020.00万元	73.47%

靖西立劲公司是本公司与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新能公司）、靖西立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靖西立盛）、靖西立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靖西立鹏）共同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靖西立劲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11,020.00万元，占比73.47%；中天新能出资2,600.00万元，占比17.33%（其中以货币出资500.00万元，以经评估的“尖晶石型锰酸锂”专有技术出资2,100.00万元）；靖西立盛以货币出资810.00万元，占比5.40%；靖西立鹏以货币出资570.00万元，占比3.80%。靖西立劲公司于2021年1月5日注册登记，本期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合并范围减少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强制清算	2021-12-14	94,961,669.53	44,544,795.64

2021年湘进电化公司的另一方股东香港先进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先进公司）申请对湘进电化公司进行强制清算，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香港先进公司对湘进电化公司的强制清算申请，并于2021年12月14日成立清算组。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靖西市湖润镇	广西靖西市湖润镇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湘潭市雨湖区	湘潭市雨湖区	污水处理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湘潭市雨湖区	湘潭市雨湖区	建筑业	100.00%		设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	湖南湘潭	制造业	8.47%		权益法核算
湘潭通达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	湖南湘潭	污水处理服务业	33.33%		权益法核算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现持有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裕能公司）8.4658%的表决权具有重大影响，系因为公司在湖南裕能公司董事会派有 1 名董事，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公司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湖南裕能公司经营政策的制定，并施加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湘潭通达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湘潭通达水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289,291,785.98	210,003,489.32	1,296,690,259.80	210,003,489.32
非流动资产	3,436,455,874.41		1,348,191,781.42	
资产合计	8,725,747,660.39	210,003,489.32	2,644,882,041.22	210,003,489.32
流动负债	5,114,379,314.44		967,088,412.95	
非流动负债	904,868,777.01		125,937,530.26	
负债合计	6,019,248,091.45		1,093,025,943.2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706,499,568.94	210,003,489.32	1,551,856,098.01	210,003,489.32

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9,126,840.50	70,001,163.11	131,377,033.54	70,001,163.11
调整事项			1,789,400.0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9,126,840.50	70,001,163.11	133,166,433.54	70,001,163.1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026,681,362.66		955,149,137.61	
净利润	1,174,655,158.44		65,275,106.89	3,489.3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74,655,158.44		65,275,106.89	3,489.3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2、应收票据”、“3、应收账款”、“6、其他应收款”及“8、合同资产”之说明。

4、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53.76%（2020年12月31日：37.58%）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87,790.28	89,663.58	89,663.58		
应付票据	7,295.12	7,295.12	7,295.12		
应付账款	50,722.52	50,722.52	50,722.52		
其他应付款	6,034.81	6,034.81	6,034.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840.11	26,744.06	26,744.06		
其他流动负债	7,965.00	7,965.00	7,965.00		
长期借款	40,484.93	45,469.09	1,937.76	31,765.41	11,765.92
租赁负债	2,188.01	4,319.60		778.34	3,541.26

长期应付款	5,125.28	5,585.60	387.82	115.08	5,082.70
小计	233,446.06	243,799.38	190,750.67	32,658.83	20,389.88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85,198.04	87,316.09	87,316.09		
应付票据	12,189.10	12,189.10	12,189.10		
应付账款	25,341.37	25,341.37	25,341.37		
其他应付款	6,297.74	6,297.74	6,297.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47.25	7,715.55	7,715.55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809.07	43,409.62	1,761.90	34,810.08	6,837.64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067.74	5,585.60	330.28	115.08	5,140.24
小计	180,350.31	187,855.07	140,952.03	34,925.16	11,977.88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619,055,097.19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376,495,598.13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55、外币货币性项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00,000.00	22,2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77,784,901.26	77,784,901.2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9,984,901.26	99,984,901.2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因被投资单位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湖南兴湘隆银高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照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省湘潭市	制造业	8,559 万元	28.59%	28.5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湘潭市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之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之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原受同一母公司控制，2020 年 12 月变为联营企业湖南裕能公司子公司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注]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子公司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子公司
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原联营企业，2021 年 7 月已处置
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说明

[注]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注销。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注]	无水磷酸铁				50,864,195.35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	磷酸铁锂				174,196,648.25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辅材	6,371.68		否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水电费	21,779,088.94		否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费	5,179,896.17		否	10,036,360.7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电力、材料等	6,371,154.59	10,957,733.48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水电气、材料、劳务、咨询、检测等	31,104,154.41	46,019,796.06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156,226.66	5,867,905.73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材料、咨询等	516,794.06	18,346,663.55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2,148,286.38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咨询费		124,000.00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57,901,879.86	11,192,660.55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咨询费		230,000.00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30,790,698.79	
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咨询费	308,790.93	331,929.03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77,273.92	1,793,063.27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电力、材料、劳务、咨询费等	3,874,974.03	29,901,227.96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服务费	13,705.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本公司2020年度接受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湖南裕能公司委托，替其销售无水磷酸铁、磷酸铁锂产品，上年同期数金额为2020年度采购额，本公司按照收取的手续费净额确认代销收入，2020年度本公司两种产品分别确认707,292.18元、1,108,307.95元收入，2020年底已终止该业务。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宏信创新产业园二期 A 区 07 栋 A7 厂房		337,636.90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宏信创新产业园二期 A 区 07 栋 A7 厂房		336,533.53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宏信创新产业园二期 A 区 07 栋 A7 厂房	908,256.88	224,917.20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土地、办公室、宿舍、钢结构棚架等	667,256.84	138,477.01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办公室、宿舍等	710,550.46	153,027.5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2021年度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不包括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确认的利息支出
电化集团公司	房屋土地		2,524,470.96	22,582,417.90	2,071,398.26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物流仓库	785,714.28			

2020年度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电化集团公司	房屋土地租赁	2,524,470.96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提供矿石物流仓库	785,714.28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16,551,200.00	2021年07月02日	2022年06月21日	否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021年07月23日	2022年06月24日	否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774,960,000.00	2021年01月08日	2022年12月06日	否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399,000,000.00	2018年03月01日	2023年12月30日	否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3,800,000.00	2021年04月29日	2022年04月2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电化集团公司实际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5,940.12万元，建信融通及中企云链余额为5,715.00万元。

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电化集团公司实际为靖西电化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建信融通承兑汇票余额为2,250.00万元。

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电化集团公司实际为本公司77,496.00万元的短期借款、39,900.00万元的长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电化集团公司实际为机电工程公司380.00万元的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47,950,000.00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投集团)和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产投集团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以及湘潭市人民政府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签署《投资合同》(编号为4310201506100000475号)，四方约定国开基金对国资公司增资8,800万元，投资收益率为1.2%/年，增资缴付日为2015年12月30日，股权转让交割日或减资时间为2029年12月29日。产投集团和国资公司承诺该增资款专项用于湘潭市竹埠港老工业区电化集团公司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以下简称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2016年1月18日，产投集团、国资公司与电化集团公司三方共同签署《借款协议》，产投集团和国资公司同意将根据《投资合同》获得的款项8,800万元出借给电化集团公司，借款年利率为1.2%，期限为2015年12月29日至2029年12月29日，专项用于电化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电化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母公司，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主要实施主体为本公司，2016年1月21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电化集团公司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公司将所借款项中的2,900万元出借给本公司。2016年3月9日，经公司第

				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与电化集团公司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公司将所借款项中的 5,900 万元出借给公司，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实际上电化集团公司借给本公司累计 4,795.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欠电化集团公司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专项借款本金 4,795.00 万元，本期已计提应支付的利息费用为 57.54 万元，应付利息余额为 330.28 万元。
--	--	--	--	---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785,104.00	5,221,476.1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9,153,001.36	457,650.06	16,673,849.83	833,692.49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80,068.35	13,795.41	7,461,016.89	373,050.84
	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179,127.82	9,598.65	432,295.36	21,614.77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3,922,134.81	1,196,106.74	3,016,300.02	150,815.00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5,690,568.11	1,284,528.41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4,810.27	15,240.51	1,174,384.02	58,719.20
小 计		59,429,710.72	2,976,919.78	28,757,846.12	1,437,892.30
合同资产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95,123.11	24,756.16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469,644.70	73,482.24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391,336.93	119,566.85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4,738,335.68	236,916.78	1,220,000.00	61,000.00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1,891,098.72	594,554.94		
小 计		16,629,434.40	831,471.72	5,576,104.74	278,805.25
其他应收款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16,000.00	20,000.00	10,000.00
小 计		20,000.00	16,000.00	20,000.00	1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27,452.05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3,312,611.21	
小 计		3,312,611.21	427,452.05
合同负债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029,701.73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408,912.00
	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658,888.72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27,077.30
小 计		1,029,701.73	3,194,878.02
其他应付款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6,930,761.59	1,289,095.60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4,753.00	84,753.00
小 计		7,015,514.59	1,373,848.60
长期应付款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51,252,800.00	50,677,400.00
小 计		51,252,800.00	50,677,4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1,474,085.6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1,474,085.65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公司共计质押公司股份88,24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49.03%，占公司总股本的16.42%；一致行动人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共计质押公司股份39,869,565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49.91%，占公司总股本的6.33%。

(2) 对靖西立劲增资事项

2022年，靖西立劲公司将进行增资扩股，以靖西立劲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19,978.00万元为基础，经靖西立劲公司股东会决议，确定本轮增资价格仍为1元/股。公司以“现金+新型锰酸锂前驱体技术”对靖西立劲公司增资，其中以现金增资10,000.00万元，以经评估的“新型锰酸锂前驱体技术”增资1,994.00万元，共计增资11,994.00万元；靖西立盛和靖西立鹏分别以现金增资173.00万元、404.00万元；中天新能放弃本次增资。增资后，靖西立劲公司注册资本变为27,571.00万元，公司出资额变为23,014.00万元，出资比例变为83.47%，具体以最终工商变更登记结果为准，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支付本次增资款项。靖西立劲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19,978.00万元以及电化科技“新型锰酸锂前驱体技术”评估结果1,994.00万元已经湘潭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本次增资已取得湘潭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复。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湖南	广西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437,679,922.99	670,621,719.26	697,958,050.57	1,410,343,591.68
主营业务成本	1,262,892,531.72	564,808,408.99	677,426,304.60	1,150,274,636.11
资产总额	4,324,875,566.56	1,461,790,742.46	1,303,713,378.15	4,482,952,930.87
负债总额	2,159,845,031.63	789,960,636.58	516,567,825.32	2,433,237,842.89

2、其他

(1)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a.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4、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b.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35、租赁”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390,218.81
合计	1,390,218.81

c.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079,769.3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124,689.77

d.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之说明。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a. 租赁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收入	2,286,064.18	1,190,592.15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b. 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投资性房地产	14,420,129.24	15,139,243.28
小 计	14,420,129.24	15,139,243.28

另公司出租部分宿舍、钢结构棚架等。

(2) 竹埠港厂区整体搬迁

根据《湖南省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及《湘潭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要求，经湘潭市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公司本部所处的湘潭市竹埠港地区将整体实施“退二进三”，即退出第二产业，引入第三产业。因此，电化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中兴热电公司、湘进电化公司位于竹埠港地区内的生产厂区均需整体停产搬迁。2014年电化集团公司与湘潭市岳塘区人民政府签订了《竹埠港地区化工企业关停退出协议》，本公司已于2014年9月启动关停搬迁工作。

公司竹埠港地区需要搬迁的土地面积约有136.02亩，其中向电化集团公司租赁的土地面积约为85.44亩，尚未取得权证的土地面积约为50.58亩。子公司中兴热电公司和湘进电化公司需要搬迁的土地面积分别约为11.93亩和5.67亩，全部租赁自电化集团公司。土地的处置方式将跟政府协商解决。

2014年9月30日，本公司位于湘潭市竹埠港地区的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及子公司湘进电化公司、中兴热电公司生产线开始停产，公司同步启动搬迁工作，并最大限度地利用现有机器设备。2014年末，新基地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进入试生产阶段。2015年3月，新基地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已基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021年6月24日，公司与湘潭市岳塘区优化人居环境事务中心（原湘潭市岳塘区土地和房屋征收事务所）就竹埠港地区生产厂区搬迁事项签署了《湘潭电化征收补偿款支付协议书》。根据约定，征收补偿款总金额为400,811,906.00元，在协议签订后五年内向公司付清，可采取分期付款支付方式支付。2017年本公司已收到母公司电化集团公司转来的由湘潭市岳塘区土地和房屋征收事务所拨付的公司竹埠港地区生产厂区拆迁补偿预付款共计9,000万元，并于收到款项当年冲减了搬迁补偿成本。截至协议签署日，本公司发生搬迁费用余额为4,618,358.26元，原停产搬迁范围内的锰渣处理车间土地净值为8,641,482.24元，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报；公司竹埠港地区因整体搬迁停产导致无法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净值为110,459,372.83元，在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列报。本期公司根据尚未收到的协议约定的征收补偿款扣除上述列报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金额，确认搬迁补偿收益187,092,692.67元。

(3) 湘潭锰矿关停

根据《湘潭市人民政府关于永久关停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锰矿的通知》（湘潭函〔2021〕39号），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21年永久关停湘潭锰矿，关停后，公司对湘潭锰矿进行清产核资，对相关资产进行处置和核销。湘潭锰矿相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采矿权核销104,032,676.51元，另发生关停费用15,947,721.58元，减去处置相关资产取得的收入3,519,826.62元，公司此次合计发生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116,460,571.47元。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	20,093	6.42%	20,003	99.55	90,129	18,661	9.12%	17,908	95.96%	753,283

准备的应收账款	895.37		765.47	%	90	745.37		461.75		6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2,680,316.26	93.58%	18,699,468.68	6.39%	273,980,847.58	186,000,161.79	90.88%	13,784,982.29	7.41%	172,215,179.50
其中:										
合计	312,774,211.63	100.00%	38,703,234.15	12.37%	274,070,977.48	204,661,907.16	100.00%	31,693,444.04	15.49%	172,968,463.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潮州正龙电池工业有限公司	4,981,104.57	4,981,104.57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Sebang Global Battery Co.,Ltd.	4,506,597.01	4,506,597.01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新乡市赛博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761,848.21	1,761,848.21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东莞市迪高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1,753,483.01	1,753,483.01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宁波凝力电池有限公司	1,437,150.00	1,347,020.10	93.73%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常州达立电池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福建省金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7,000.00	947,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惠州龙为科技有限公司	751,333.03	751,333.03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浙江特源电池有限公司	732,882.73	732,882.73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嘉兴市鑫通电池有限公司	642,100.00	642,10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上海全明电池有限公司	627,529.36	627,529.36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上海力派电池有限公司	583,607.45	583,607.45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福建省宝创能源科技	369,260.00	369,26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有限公司				难
合计	20,093,895.37	20,003,765.4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79,866,829.74	13,993,341.49	5.00%
1-2 年	8,460,489.69	846,048.97	10.00%
2-3 年	604,104.51	120,820.90	20.00%
3-4 年	19,270.00	9,635.00	50.00%
5 年以上	3,729,622.32	3,729,622.32	100.00%
合计	292,680,316.26	18,699,468.68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79,866,829.74
1 至 2 年	8,502,989.69
2 至 3 年	604,104.51
3 年以上	23,800,287.69
3 至 4 年	2,849,833.03
4 至 5 年	818,629.36
5 年以上	20,131,825.30
合计	312,774,211.6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908,461.75	1,799,353.72	-5,000.00		300,950.00	20,003,765.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784,982.29	5,215,436.39			-300,950.00	18,699,468.68

合计	31,693,444.04	7,014,790.11	-5,000.00			38,703,234.15
----	---------------	--------------	-----------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53,329,960.27	17.05%	2,666,498.01
B	50,595,530.59	16.17%	2,529,776.53
C	27,543,094.14	8.81%	1,377,154.71
D	20,439,887.27	6.54%	1,021,994.36
E	17,586,250.00	5.62%	879,312.50
合计	169,494,722.27	54.19%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79,099,831.92	332,831,884.45
合计	579,099,831.92	377,831,884.45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搬迁补偿款	189,000,125.00	

内部往来	419,238,636.29	348,063,679.29
押金保证金	795,890.00	2,115,940.00
长账龄预付采购款	172,008.59	487,699.51
备用金	480,080.64	1,228,523.12
其他	427,750.10	574,534.73
合计	610,114,490.62	352,470,376.6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481,397.66	32,404.69	2,124,689.85	19,638,492.20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6,361.98	6,361.98		
--转入第三阶段		-8,500.00	8,500.00	
本期计提	12,993,359.55	-17,542.71	-1,599,650.34	11,376,166.5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468,395.23	12,723.96	533,539.51	31,014,658.7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9,367,904.52
1 至 2 年	127,239.59
2 至 3 年	85,000.00
3 年以上	534,346.51
3 至 4 年	30,700.00
4 至 5 年	12,285.00
5 年以上	491,361.51
合计	610,114,490.6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450,006.25				9,450,006.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638,492.20	1,926,160.25				21,564,652.45
合计	19,638,492.20	11,376,166.50				31,014,658.7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57,868,349.19	1 年以内	58.66%	17,893,417.46
湘潭市岳塘区优化人居环境事务中心	搬迁补偿款	189,000,125.00	1 年以内	30.98%	9,450,006.25
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1,405,540.85	1 年以内	5.15%	1,570,277.04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往来	25,047,523.07	1 年以内	4.11%	1,252,376.15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808,270.24	1 年以内	0.79%	240,413.51
合计	--	608,129,808.35	--	99.67%	30,406,490.41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79,120,913.90		779,120,913.90	689,752,682.84		689,752,682.8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29,126,840.50		229,126,840.50	148,545,702.99		148,545,702.99

合计	1,008,247,754.40		1,008,247,754.40	838,298,385.83		838,298,385.83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31,831,768.94		31,831,768.94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442,060,000.00					442,060,000.00	
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	43,700,500.00					43,700,500.00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61,889,741.90					161,889,741.90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0,270,672.00					10,270,672.00	
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110,200,000.00				110,200,000.00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合计	689,752,682.84	121,200,000.00	31,831,768.94			779,120,913.9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3,166,433.54			95,960,406.96						229,126,840.50	
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15,379,269.45		14,995,938.51	-383,330.94							
小计	148,545,702.99		14,995,938.51	95,577,076.02						229,126,840.50	
合计	148,545,702.99		14,995,938.51	95,577,076.02						229,126,840.5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42,077,985.75	964,258,714.45	801,848,914.67	729,029,654.02
其他业务	224,609,644.11	149,839,821.34	40,894,014.06	37,704,854.97
合计	1,266,687,629.86	1,114,098,535.79	842,742,928.73	766,734,508.9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1,265,761,024.36		1,265,761,024.36
其中：			
电池材料行业	1,042,077,985.75		1,042,077,985.75
其他业务	223,683,038.61		223,683,038.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1,042,077,985.75	223,683,038.61	1,265,761,024.36
其中：			
湖南	1,042,077,985.75	223,683,038.61	1,265,761,024.3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042,077,985.75	223,683,038.61		1,265,761,024.36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042,077,985.75	128,884,954.41		1,170,962,940.1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94,798,084.20		94,798,084.20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577,076.02	6,322,242.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479,230.94	
合计	105,056,306.96	51,322,242.75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6,913,431.33	长期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	4,141,940.59	政府补助

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777.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49,335.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019.56	个税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224,017.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149,627.44	
合计	45,058,860.0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5%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5%	0.31	0.3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干江

2022 年 4 月 18 日